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POLYGEE 保丽洁™
WE CLEAN YOUR AIR

推荐主办券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F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一五年六月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包括钢材、铝材、电气元器件等，其成本主要受铝锭、板材、型钢等价格波动的影响。由于上游铝锭、板材、型钢价格的影响因素较为不稳定，近年来铝材、钢材的价格波动较大，若其价格上涨，将导致公司的营业成本有所上升，进而影响利润水平。虽然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应对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仍无法保证能够完全消除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因此，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的商用油烟净化设备进行出口销售，与境外客户签订的合同结算货币以美元为主。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8,735,580.08 元、13,580,981.83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80%、16.09%；汇兑损益分别为 -66,447.39 元、833,677.49 元（2014 年的汇兑损益受到公司收购富澜特股权形成的外币负债产生的汇兑损失的影响）。随着公司未来出口销售的增加，以及人民币对外币尤其是对美元汇率的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债务偿还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34%、43.15%，流动比率分别为 0.97、0.99，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0.82。公司资产负债率中等、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近两年进行新厂区建设，在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上投入较多导致。虽然整体来看，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后，生产销售规模扩大了，但能否因此带来经营业绩和现金净流入较大增长仍存在不确定。所以，受限于短期偿债能力，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可能对其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四）毛利率波动较大的风险

2013年、2014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01,585,731.79元、88,574,504.26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1.59%、51.15%。相较2013年度，公司2014年度的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但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升，主要系：第一，2014年，公司对产品与技术进行了优化与改型，如原有老产品（如BG2000定型机油烟净化器等）优化改型成新产品（如BG15K/BG20K等），新的设计降低了材料的材质要求而导致不锈钢等材料的用量需求减少；2013年公司较多销售合同包括以成本价向客户提供产品的配套设备及备件，此类销售增加了公司营业收入但拉低了公司的营业收入毛利率，2014年公司销售新产品时基本不再提供此类配套设备及备件。2013年公司销售产品时公司通常还负责产品的安装工作，安装过程中排水管、沟槽等材料一般由公司提供，从而增加了公司的销售成本，2014年公司销售新产品不再提供产品具体的安装服务，仅提供必要的安装指导，从而节省了部分材料成本。第二，2014年，公司新开发的自动清洗型油烟净化系统（BG24KAW-L、BG16KAW-L）、烫光机油烟净化系统（BG08K）等新产品毛利水平较高，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营业收入整体毛利率。第三，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材、电气元器件等，其中钢材、铝材占产品成本的比例超过了60%，2014年较2013年钢材价格同比下降10.69%，铝锭价格同比下降7.02%，从而减少了产品的生产成本，导致毛利率有所提升。第四，2014年，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更新了部分生产设备，加强了自动化程度，从而提高生产效率，从而进一步提高了产品毛利率。但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毛利率波动较大，未来是否能稳定保持较高的毛利率尚无法确定，公司存在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五）成本核算不规范风险

2013年，公司财务基础较为薄弱，部分科目采用手工记账方式，成本核算未成体系，没有对公司业务的各项目进行独立精确核算，可能存在各项目成本归集不精确，从而对各项目的对毛利率的波动造成一定影响。

（六）股权集中、内部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钱振清、冯亚东夫妇，两人直接和间接合计共持有公司100%的股权。公司股权结构单一，股改时间较短，三会人员和管理层

对股份公司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需要加强学习。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不能有效践行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七）生产经营场地搬迁的风险

公司于2014年12月12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转让协议》，将老厂区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出售，并与受让方约定争取于2015年6月30日前共同办理完成转让标的过户所需的登记、权属变更登记及备案等手续。截至目前，老厂区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尚处于抵押状态，公司拟在办理过户手续前置换出上述抵押物。此外，公司已取得新厂区生产经营用地的土地证，而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预计近期可以完成。

截至目前，公司的搬迁工作已全部完成，公司的日常经营并未受到较大程度的影响。公司老厂区土地、厂房的过户以及新厂区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办理正在进行中，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尽管如此，由于老厂区的部分土地、厂房处于抵押状态以及新厂区的房产证正在办理过程中，如果上述过户手续以及房产证的办理不能完成，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八）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正处于经济高速增长的时期，粗放型的经济增长方式伴随着大量的环境破坏和环境污染问题，环境形势日益严峻。国家先后出台加强环境保护的多项措施，加大了污染治理力度，促进了行业的繁荣发展，同时也加剧了市场竞争。

公司在行业已经经营十余年，有着丰富的市场经验。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地技术创新和优质服务，在国内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市场中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但总体来说，公司所处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基本属于完全竞争状态。随着国家不断完善和提高各类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并加大污染治理力度，势必会导致更多相关企业的加入，市场的竞争将日趋激烈。

目 录

释义.....	1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2
一、基本情况.....	2
二、本次挂牌基本情况.....	3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4
四、公司股权结构.....	5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7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1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4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6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的中介机构情况.....	1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9
一、业务情况.....	19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20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4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构成、销售、采购和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34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9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风险特征.....	42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5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3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3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54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5
四、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55
五、同业竞争情况.....	57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5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59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6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3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63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86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0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111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123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29
七、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29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34
九、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8
十、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39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39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0
十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41
第五节 股票发行	147
一、拟发行股数.....	147
二、拟发行对象.....	147
三、拟发行价格.....	149
四、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149
第六节 有关声明	150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0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1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2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3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4
第七节 附件	155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保丽洁	指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丽洁有限	指	张家港市保丽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永超医用	指	张家港市永超医用设备有限公司
保丽洁投资	指	苏州保丽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富澜特	指	江苏富澜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保丽洁	指	广州市保丽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	指	空气净化设备的一种，通过静电使空气中污染物带电，然后用集尘装置补集吸附了带电粒子的空气尘埃，达到净化空气的目的。
VOCs	指	VOCs（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即挥发性有机物，是一类在常温常压条件下具有高饱和蒸汽压、易挥发的有机化学物质，可以分为烷类、芳香类、酯类、醛类等
MPS	指	MPS（Master Production Schedule）即主生产计划，可保证销售规划和生产规划对规定的需求与所使用的资源取得一致。
BOM	指	BOM（Bill of Material）即物料清单，是指以数据格式来描述产品结构的文件。
MRP	指	MRP（Material requirement planning）即物料需求计划，可实现库存管理符合生产计划的要求。
PCB	指	PCB（Printed circuit board）即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电路板、印刷线路板，简称线路板，以绝缘板为基材，切成一定尺寸，附有至少一个导电图形，实现电子元器件之间的相互连接。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
广发证券、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达汇	指	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易方达资产-广发证券-发达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汇生利	指	苏州汇生利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Polygee Environment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钱振清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2月16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7月9日

股票发行前注册资本：30,000,000.00元

股票发行后注册资本：33,600,000.00元

住所：张家港市锦丰镇（江苏扬子江国际冶金工业园光明村）

邮编：215626

电话：0512-58649558

传真：0512-58611369

互联网网址：<http://www.jsblj.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卢东

电子邮箱：ludong0901@163.com

所属行业：C35“专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3591“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依据国家统计局2011年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依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C35“专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3591“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组织机构代码：75846062-5

经营范围：技术研发、开发；环保设备、有机废气净化设备、油烟废气净化设备、纺织机械设备及机械零部件制造、加工、销售；机械及零部件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本次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保丽洁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股票发行前股票总量：30,000,000.00 股

股票发行后股票总量：33,60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做市转让；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做市商，做市商拟通过认购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获得库存股票，其中，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认购股份数量为 1,600,000.00 股，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认购股份数量为 500,000.00 股。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 月 21 日，注册号为：22240000001337；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法定代表人：孙树明；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22 日，注册号为：440301103553444；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法定代表人：牛冠兴；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证券业务。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本次挂牌后，钱振清、冯亚东以及保丽洁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得转让。除上述情况外，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股东亦未出具其它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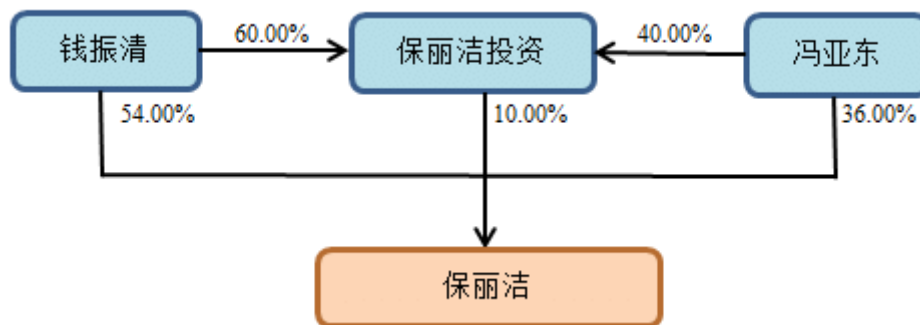
承诺。本次挂牌后，公司可转让的股份数为 3,600,000.00 股，详见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在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挂牌时可转让数量（股）	限售原因
1	钱振清	董事长、总经理	16,200,000.00	48.21	0.00	发起人股东， 股份公司成立 不满一年
2	冯亚东	董事	10,800,000.00	32.14	0.00	
3	保丽洁投资	-	3,000,000.00	8.93	0.00	

4	广发证券	-	1,600,000.00	4.76	1,600,000.00	-
5	安信证券	-	500,000.00	1.49	500,000.00	-
6	蔡洪平	-	500,000.00	1.49	500,000.00	-
7	发达汇	-	400,000.00	1.19	400,000.00	-
8	聂光平	-	400,000.00	1.19	400,000.00	-
9	汇生利	-	200,000.00	0.60	200,000.00	-
合计		-	33,600,000.00	100.00	3,600,000.00	-

四、公司股权结构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钱振清、冯亚东夫妇，两人共直接持有公司 90.00% 的股份，通过保丽洁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0.00% 的股份。本次挂牌同时定向发行后，钱振清、冯亚东夫妇共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89.29% 的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钱振清、冯亚东夫妇一直实际管理公司的经营，并控制着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及公司的未来发展方向。其简历如下：

钱振清先生，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 年 9 月至 1994 年 4 月，担任张家港市联合化工厂技术员；1994 年 5 月至 1995 年 12 月，担任上海凯利机动车黑匣子制造有限公司第一副总经理；1996 年 1 月至 1999 年 7 月，担任张家港市海炬霓虹灯厂厂长；1999 年 8 月至 2004 年 3 月，担任宿迁市新世界广告装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 12 月至 2004 年 3 月，担任宿迁市保丽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11 年 8 月，担任张家港市永超医用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 年 12 月至今，担任保丽洁投资

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年2月至今，担任广州保丽洁董事长；2004年4月至2014年6月，担任保丽洁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年7月2日起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冯亚东女士，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9月至1999年8月，担任张家港市兆丰图书馆管理员；1999年9月至2000年12月，担任张家港市兆丰艺术职业高中教师；2001年1月至2002年7月，在南京财经大学进行继续教育；2003年1月至2004年3月，担任宿迁市保丽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担任保丽洁投资有限合伙人；2004年4月至2014年6月，担任保丽洁有限监事；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4年7月2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钱振清	16,200,000.00	54.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冯亚东	10,800,000.00	36.00	境内自然人	否
3	保丽洁投资	3,000,000.00	10.00	境内合伙企业	否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	-

1、钱振清、冯亚东

基本情况详见上文“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说明。

2、保丽洁投资

公司名称	苏州保丽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3年12月23日
出资额	5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锦丰镇（江苏扬子江国际冶金工业园锦绣路1号玖隆物流园）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与资产管理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钱振清		
合伙人构成	姓名	比例（%）	
	钱振清	60.00	
	冯亚东	40.00	

（四）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为钱振清、冯亚东夫妇以及保丽洁投资，钱振清、冯亚东夫妇分别持有保丽洁投资 60.00%和 40.00%的股权。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一）保丽洁有限的设立（2004年2月，注册资本50.00万元）

2004年2月10日，钱振清、冯亚东签署《公司章程》，共同出资设立保丽洁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钱振清以货币资金出资30.00万元，冯亚东以货币资金出资20.00万元。

2004年2月16日，苏州勤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勤公证验内字（2004）第159号），验证：截至2004年2月16日，保丽洁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50.00万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04年2月16日，保丽洁有限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2107494）。

保丽洁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钱振清	30.00	60.00
2	冯亚东	20.00	40.00
合计		50.00	100.00

（二）第一次增资（2006年12月，注册资本158.00万元）

2006年12月20日，保丽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58.00万元，其中，原股东钱振清、冯亚东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64.80万元、43.20万元。

2006年12月21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张华会验字（2006）第476号），对本次增资事宜予以审验确认。

2006年12月26日，保丽洁有限取得了由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2107494）。

本次增资后，保丽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钱振清	94.80	60.00
2	冯亚东	63.20	40.00
合计		158.00	100.00

（三）第二次增资（2008年7月，注册资本500.00万元）

2008年4月15日，保丽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000万元，其中，原股东钱振清增加出资59.0550万元，以货币资金出资；永超医用增加出资282.9450万元，以土地使用权199.7000万元和房产83.2450万元出资。

2008年1月9日，张家港保税区金大地地产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出资的土地使用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报告》（张地金大地（2008）（估）字第1-0003号）；2008年6月23日，公司与永超医用就出资的土地使用权办理了所有权过户手续；同日，江苏省苏地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出资的房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房地产估价报告》（苏地（张）房估字2008-001号）。上述土地使用权和房产的评估值分别为200.2666万元、91.8026万元，合计按282.9450万元作为本次投资价格，与评估值之间的差额进入资本公积。公司与永超医用分别于2008年5月5日和2008年6月23日就上述出资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办理了所有权过户手续。

2008年7月2日，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勤内验（2008）第370号），对本次增资事宜予以审验确认。

2008年7月4日，保丽洁有限取得了由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000050987）。

本次增资后，保丽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永超医用	282.9450	56.59
2	钱振清	153.8550	30.77

3	冯亚东	63.2000	12.64
合计		500.0000	100.00

(四)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8月,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2009年8月26日, 保丽洁有限召开股东会, 同意永超医用将其持有的保丽洁有限 282.9450 万元的出资额进行转让, 其中 146.1450 万元的出资额以 146.14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钱振清, 136.8000 万元的出资额以 136.8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冯亚东。同日, 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09年8月28日, 保丽洁有限取得了由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82000050987)。

本次股权转让后, 保丽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
1	钱振清	300.00	60.00
2	冯亚东	200.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五) 第三次增资 (2011年12月,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2011年12月1日, 保丽洁有限召开股东会, 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0 万元, 其中, 原股东钱振清、冯亚东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 万元、200.00 万元。

2011年12月14日, 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勤内验(2011)第01011号), 对本次增资事宜予以审验确认。

2011年12月22日, 保丽洁有限取得了由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82000050987)。

本次增资后, 保丽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
1	钱振清	600.00	60.00
2	冯亚东	400.00	40.00
合计		1,000.00	100.00

(六) 第四次增资 (2013 年 12 月, 注册资本 1,111.11 万元)

2013 年 12 月 26 日, 保丽洁有限召开股东会, 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111.11 万元, 其中增加的 111.11 万元的注册资本由苏州保丽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以货币资金 500.00 万元缴付, 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勤业分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勤验字(2013)第 0618 号), 对本次增资事宜予以审验确认。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保丽洁有限取得了由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82000050987)。

本次增资后, 保丽洁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
1	钱振清	600.00	54.00
2	冯亚东	400.00	36.00
3	保丽洁投资	111.11	10.00
合计		1,111.11	100.00

(七)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 年 7 月,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2014 年 6 月 10 日,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审计报告》(天衡审字(2014)01196 号),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保丽洁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52,904,359.57 元。

2014 年 6 月 13 日,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4)第 0562 号),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保丽洁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6,678.44 万元。

2014 年 6 月 16 日, 保丽洁有限召开股东会, 同意保丽洁有限以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2,940,359.57 元按 1:0.5671 比例折为 30,000,000.00 股, 按每股面值 1 元, 计 30,000,000.00 元, 其余 22,904,359.57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4 年 7 月 2 日,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4)00066 号), 对股改整体变更事宜予以审验确认。

2014年7月2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股东代表监事。

2014年7月9日，公司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000050987）。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钱振清	16,200,000.00	54.00
2	冯亚东	10,800,000.00	36.00
3	保丽洁投资	3,000,000.00	10.0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公司设立前，为扩大资产规模、满足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保丽洁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吸收合并其全资子公司富澜特，具体情况如下：

（一）吸收合并前富澜特的历史沿革

1、富澜特的设立（2012年4月，注册资本1,120.00万美元）

2012年3月10日，保丽洁有限、PRATECH PTE.LTD签订了《中外合资经营<江苏富澜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合同》，合同约定双方共同出资成立富澜特，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120.00万美元。其中，保丽洁有限出资120.00万美元，以货币出资；PRATECH PTE.LTD出资1,000.00万美元，以货币出资。

富澜特设立经张家港市商务局于2012年3月21日出具的《关于中外合资设立江苏富澜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张商审[2012]108号）及江苏省人民政府于2012年3月21日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苏府资字[2012]86696号）批准。

2012年4月10日，富澜特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400010242）。

富澜特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
1	PRATECH PTE.LTD	1,000.00	89.29
2	保丽洁有限	120.00	10.71
合计		1,120.00	100.00

2012年6月27日，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勤外验（2012）第024号），确认截止2012年6月26日，富澜特已收到股东第一期出资3,363,930.72美元，其中保丽洁有限投入的货币出资363,860.72美元，股东PRATECH PTE.LTD投入的货币出资3,000,070.00美元。

2012年7月23日，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勤外验（2012）第0037号），验证：截至2012年7月20日，富澜特已收到股东第二期出资2,000,000.00美元，为股东PRATECH PTE.LTD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2年8月31日，苏州勤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勤外验（2012）第0044号），验证：截至2012年8月30日，富澜特已收到股东第三期出资283,755.02美元，为股东保丽洁有限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3年5月28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勤业分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衡勤验字（2013）第0080号），验证：截至2013年5月27日，富澜特已收到股东第四期出资5,552,314.26美元，其中保丽洁有限投入的货币出资552,384.26美元，股东PRATECH PTE.LTD投入的货币出资4,999,930.00美元。截至2013年5月27日，公司股东本次出资连同前三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1,120.0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100.00%。

2、第一次股权转让、变更企业性质以及注册资本（2013年12月，注册资本70,037,108.26元）

随着格力、海尔等国内大型家电企业逐渐加大对家用空气净化器领域的投入，合营双方认识到富澜特在资金、技术、人员等各个方面相比国内大型家电企业并无竞争优势，故富澜特成立之后并未开展实际经营。

由于PRATECH PTE. LTD在国内的资金投入并未得到回报，且保丽洁在老厂区的生产经营逐渐受限以及保丽洁启动新三板上市解决同业竞争等问题，合营双方经过协商并达成一致，由保丽洁受让PRATECH PTE. LTD持有的富澜特

全部股权。考虑到富澜特设立后并未开展实际经营，上述股权转让为平价转让，转让价格为 1,000 万美元出资额。

2013 年 12 月 10 日，富澜特召开了董事会，同意保丽洁受让 PRATECH PTE.LTD 持有的公司 89.29% 的股权。同日，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PRATECH PTE.LTD 将其持有的富澜特 1,000.00 万美元出资转让给保丽洁有限，转让价格为 1,000.00 万美元；双方签订了《江苏富澜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前终止合营协议》，同意提前终止原合同、章程。

2013 年 12 月 19 日，张家港商务局出具了《关于江苏富澜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投资方股权转让的批复》（张商审（2013）310 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及公司性质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3 年 12 月 20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勤业分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衡勤验字（2013）第 0614 号），验证：截至 2013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0,037,108.26 元。

2013 年 12 月 24 日，富澜特领取了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400010242）。

（二）本次吸收合并的基本情况

2014 年 1 月 25 日，保丽洁有限与富澜特签订了《吸收合并协议》，约定由保丽洁有限吸收合并富澜特；合并后，保丽洁有限存续，富澜特注销，富澜特的全部资产和债权债务由保丽洁有限承担。

2014 年 1 月 25 日，保丽洁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保丽洁有限吸收合并富澜特，吸收合并前后注册资本保持不变。

2014 年 1 月 25 日，富澜特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保丽洁有限吸收合并富澜特，吸收合并后富澜特注销，相关债权债务由保丽洁有限承继。

保丽洁有限与富澜特就吸收合并事宜于 2014 年 1 月 27 日在《江苏经济报》刊登了《吸收合并公告》。

2014 年 4 月 23 日，富澜特经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销；同日，保丽洁有限取得了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吸收合并前后，保丽洁有限注册资本与股权结构保持不变，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1	钱振清	600.00	54.00
2	冯亚东	400.00	36.00
3	保丽洁投资	111.11	10.00
合计		1,111.11	100.00

本次收购以及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有效地消除了同业竞争；此外，随着国内环保行业的高速发展，公司在老厂区的生产经营逐渐受到限制，截至目前，公司已将老厂区出售，生产经营已全部转移至新厂区（原富澜特所在地），公司的产能将进一步得到释放。

（三）吸收合并前富澜特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23日/ 2014年1-4月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2年度
资产总额	68,912,456.32	68,623,107.34	35,471,391.96
负债总额	-2,182.76	78,669.11	58,242.16
净资产	68,914,639.08	68,544,438.23	35,413,149.80
营业收入	134,902.14	-	-
利润总额	379,470.10	-1,272,897.87	-229,041.41
净利润	370,200.85	-1,263,628.62	-229,041.41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

钱振清先生，简历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冯亚东女士，简历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冯贤先生，197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2年3月至2007年3月，担任中国平安财产保险张家港支公司经理；2015年2月至今，担任广州保丽洁董事兼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14年6月，担任保

丽洁有限营销中心总监；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7月2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王宜怀先生，196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89年8月至1999年4月，相继担任福建林学院计算机基础教研室助教、工业控制教研室主任、计算中心副主任兼硬件教研室主任、科研室副处长、硕士生导师等；1999年5月至今，相继担任苏州大学计算机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授、飞思卡尔嵌入式中心主任、嵌入式仿生智能研究所副所长，担任江苏省计算机学会嵌入式系统专委会常务副主任、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嵌入式系统分会理事；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4年7月2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吴广清先生，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物理系学士、心理系硕士、企业管理博士。1985年9月至1997年7月，相继担任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材料系党总支副书记、社科部教学工作兼党支部书记；1997年8月至2003年2月，由上海市委组织部协商调至其下属公司上海经营者人才公司担任交流部主任；2003年3月至2008年11月，担任上海德人都高级人才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4年6月，担任上海之源人力资源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9月至今，担任上海宇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14年7月2日起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公司监事

陆慧女士，198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08年5月，担任南京康尼机电新技术有限公司设计员；2008年6月至2010年7月，担任张家港市隆旌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技术助理；2011年7月至2014年6月，担任保丽洁有限机械部部长；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机械部部长。2014年7月2日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冯晓东先生，196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年7月至1998年7月，担任张家港市金属材料总公司副总经理；1998年8月至1999年12月，担任张家港市审计师事务所职员；2000年1月至今，担任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2年7月至今，担任张家港市美特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2014年7月2日起担

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徐刚先生，198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8年6月至2014年6月，担任保丽洁有限区域销售员；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区域销售员。2014年7月2日起担任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钱振清先生，简历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现担任公司总经理。

冯贤先生，简历见上文“公司董事”部分。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杨柏顺先生，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6月至2006年5月，相继担任张家港大正金属纤维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办公室主任；2006年6月至2012年1月，相继担任张家港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税务会计、子公司财务总监、融资主管；2012年2月至2014年3月，担任江苏联冠高新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4月至2014年7月，担任保丽洁有限财务总监。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现担任公司财务总监。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062.33	13,794.5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425.86	4,908.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425.86	4,908.03
每股净资产（元/股）	2.48	4.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48	4.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15	64.34
流动比率	0.99	0.97
速动比率	0.82	0.83
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8,857.45	10,158.57
净利润（万元）	2,517.84	1,625.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17.84	1,625.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85.66	1,574.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485.66	1,574.07
毛利率（%）	51.15	31.59
净资产收益率（%）	40.83	45.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40.31	43.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1.6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7	5.76
存货周转率（次）	3.95	6.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09.87	1,265.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7	1.14

注 1：上述财务指标计算除资产负债率采用母公司报表数据外，其他数据均采用合并报表数据。

注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每股净资产按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计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九、与本次挂牌相关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层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3577
项目小组负责人：	郑光炼
项目小组成员：	郑光炼、黄瑞国、刘念、肖东戈

（二）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4楼
负责人：	吴明德
联系电话：	021-61059000
传真：	021-61059100
经办律师：	方晓杰、胡鹏

（三）会计师事务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4幢）2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瑞玉
联系电话：	025-84711188
传真：	025-84716883
经办注册会计师：	孙卫权、蔡卫华

（四）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23楼
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联系电话：	010-68083097
传真：	010-68081109
经办注册评估师：	陈小兵、卞旭东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联系电话：	4008058058-3-6
传真：	010-593788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1、公司经营范围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技术研发、开发；环保设备、有机废气净化设备、油烟废气净化设备、纺织机械设备及机械零部件制造、加工、销售；机械及零部件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是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应用于纺织、化纤、金属加工等领域以及餐饮、酒店、住宅等场所，具有广泛的下游应用接受度和发展空间。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工业油烟净化设备、商用油烟净化设备和商用空气净化设备，通过静电使空气中污染物带电，然后用集尘装置补集吸附了带电粒子的空气尘埃，达到净化空气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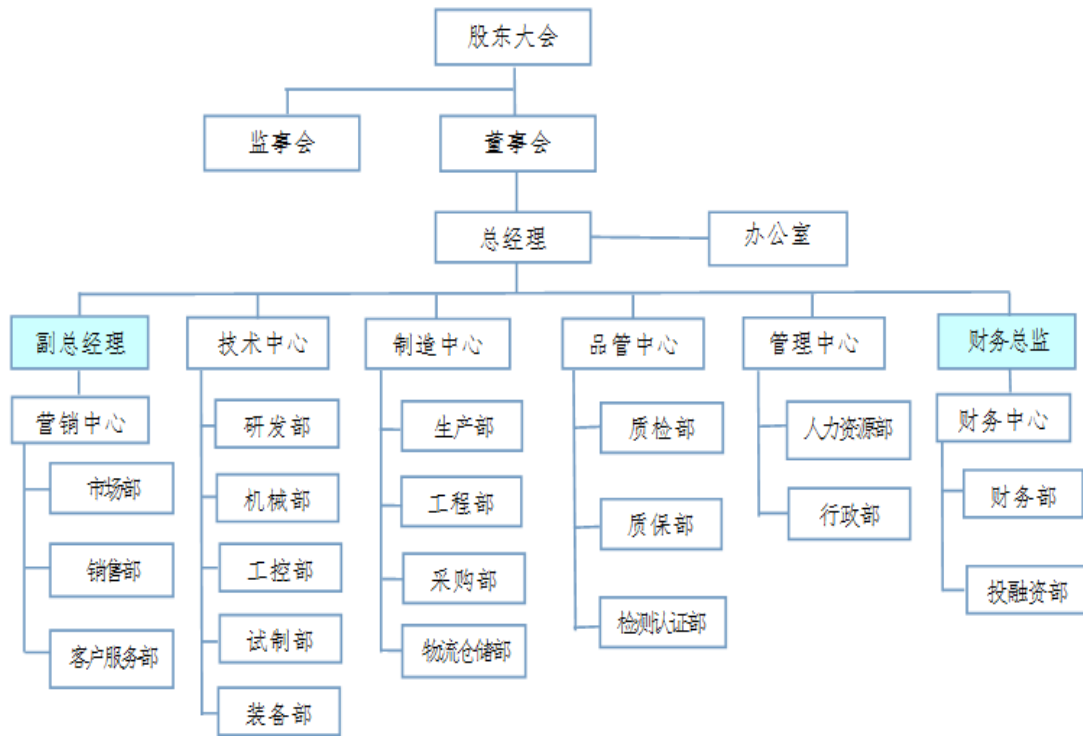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系列	产品特点	主要应用领域
1	工业油烟净化设备	工业油烟排放处理的核心设备，可针对工业企业排放的废气进行有效治理，提高环境质量、改善车间工作环境，而且可以回收烟气中的废油及热能。该产品净化效率较高，运行费用较低，并带有自动消防系统，消除火灾隐患；净化过程中，冷却水与废气隔离，不产生污水，无二次污染。	主要应用在纺织、化纤、金属加工等领域
2	商用油烟净化设备	净化烹调所产生油烟的设备，可以有效地清除有害气体，消除异味从而净化作业环境。	主要应用在餐饮等方面
3	商用空气净化设备	集电子集尘和过滤网层流式除尘原理于一体，去除空调系统中空气的尘埃和细菌。该	主要应用在酒店、住宅等

	产品安装方便，无需专门设计，产品装有烟感系统，可自动探测到室内空气状况。	
--	--------------------------------------	--

二、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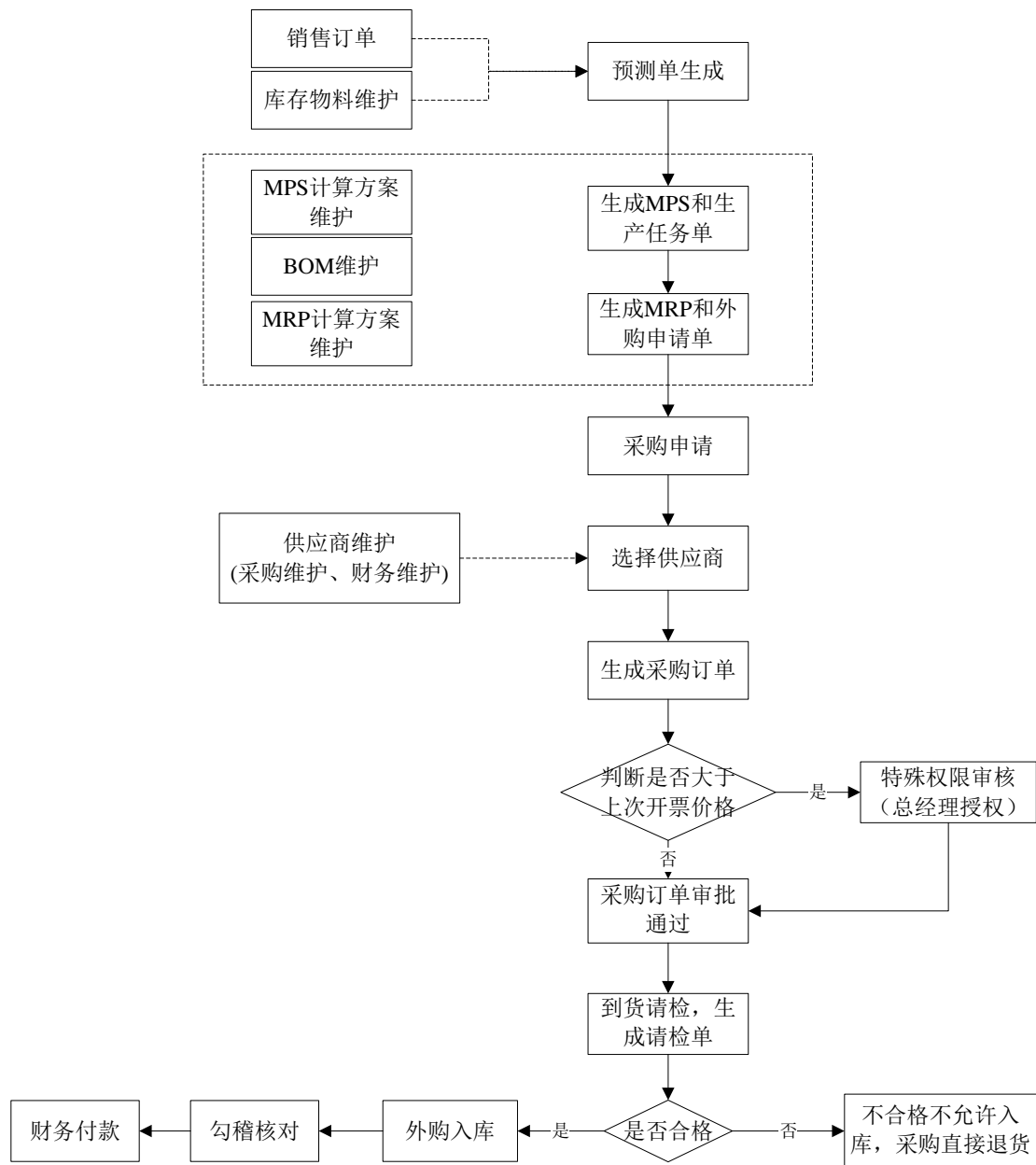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其功能划分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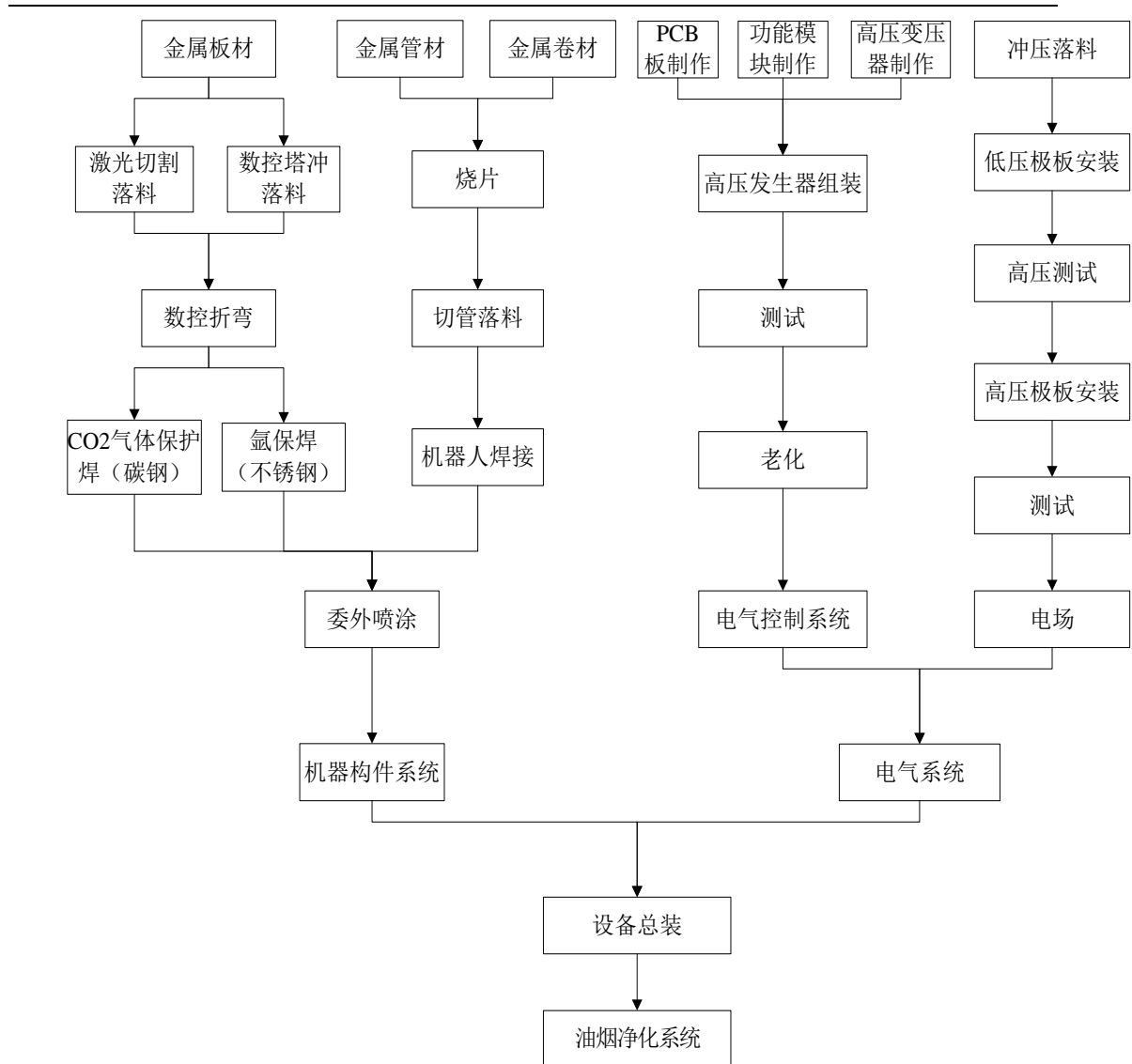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部通过ERP系统确定采购物资数量，编制采购计划，发起采购申请，向供应商发出订单，并组织验收等。公司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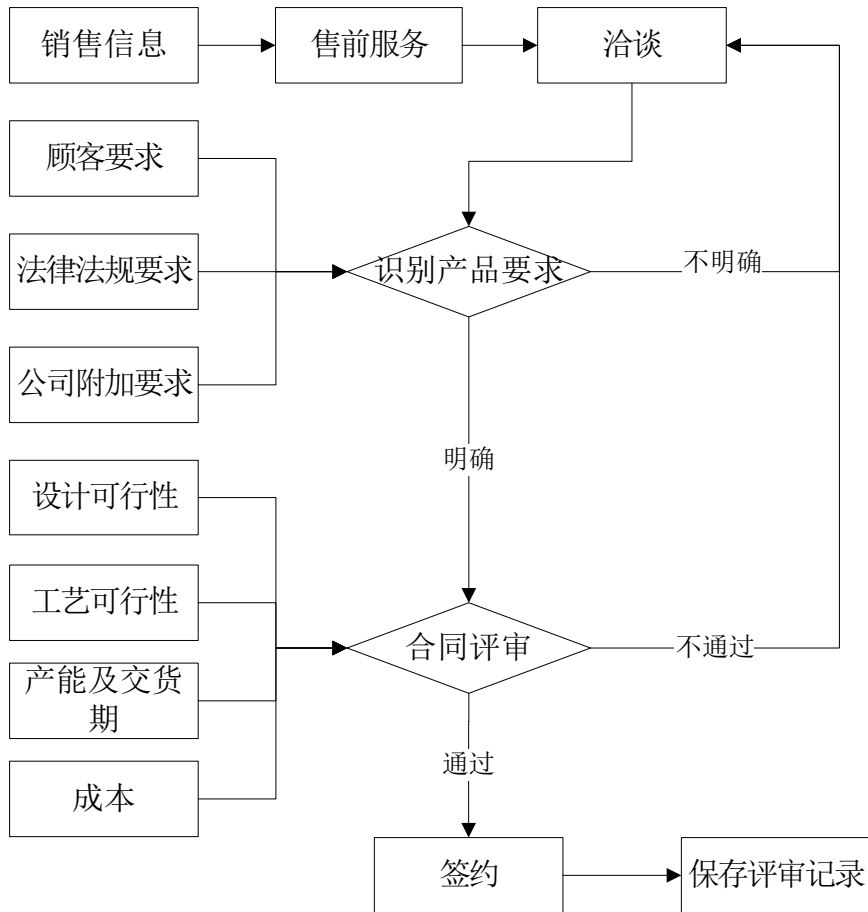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工序主要包括金属材料加工焊接、电压控制系统和电场安装、设备总装等，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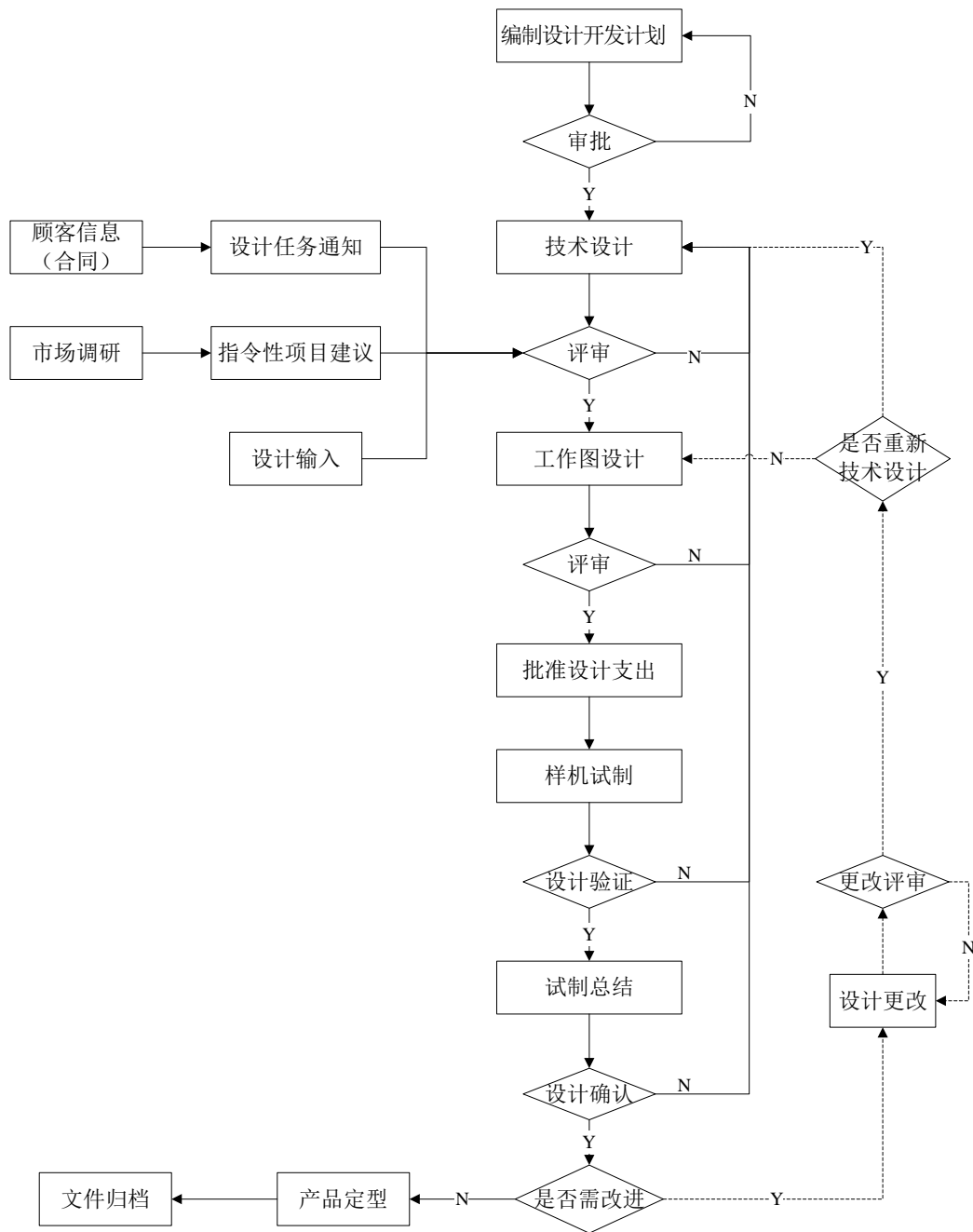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

公司围绕“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充分了解客户的需求，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自身的需求，挖掘、识别对具体产品的要求，同时结合工艺设计、成本效益等方面的可行性，对相关销售合同进行评审。具体销售流程如下：



4、研发流程

公司根据目标客户对静电式净化设备产品的具体需求，采取自主研发方式，专注产品开发与应用技术创新，在试制样品合格后再进行产业化生产。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目前在产品或服务中使用的主要技术有高压发生器技术、板线电场技术、自动清洗技术、防火阀安全技术，在市场上具有一定的创新性，相比于同行业其他油烟净化设备企业，公司在上述技术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

1、高压发生器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高压发生器可将单相交流转换成高压直流电提供给双区式板线电场。高压发生器可提供正压直流 12KV~13KV 给每个电离单元、6KV~6.5KV 给每个收集单元。

高压发生器由两部份组成：控制单元及高压组件。控制单元控制着高压组件电压及电流的输出，通过调节电场强度使净化设备在长期运行后仍保持较高的净化率；而高压组件又提供反馈信号给控制单元，使控制单元智能地对电离器及收集器的工作状态进行调整。

2、板线电场技术

公司生产的静电式油烟净化设备的核心部件为自主研发生产的双区式板线电场，设备的除油烟原理为通过静电电源控制系统，使通过电场的微粒带电并完成吸附收集。

板线电场的双区式是指板线电场电离区与收集区：板线电场的电离区由一系列钨钢线组成，通过高压直流电作用于电离区，使大气中的微粒被电离并带有正或负电荷；板线电场的收集区由很多数量的平行板组成，通过高压直流电（极性与电离区一致，但电压减半）作用于收集区，使带电微粒被接地板吸附。

3、自动清洗技术

公司于2014年成功研发了设备自动清洗技术，相比普通静电式油烟净化设备，由于安装了自动清洗装备，清洗时不需要拆除和安装部件，故减少了核心部件的损坏，使用年限更长，且操作简单、便捷，同时省去了日常的维护清洗费用。

4、防火阀安全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专利防火阀部件，当检测到火焰时阀门将自动关闭，在一定时间内能满足耐火性的要求，起到隔烟阻火作用，且响应速度快，可在线测试、维护和检修。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4 宗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宗地位置	用途	面积 (m ²)	终止日期	使用权人	取得方式
1	张国用(2008)第290077号	常阴沙镇农场良种站(人民北路)	工业	6,657.80	2054年10月29日	保丽洁有限	转让
2	张国用(2012)第0290030号	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人民路	工业	5,338.30	2054年10月29日	保丽洁有限	出让
3	张国用(2014)第0660721号	锦丰镇光明村	工业	23,337.80	2062年10月21日	保丽洁	出让
4	张国用(2014)第0660605号	锦丰镇光明村	工业	60,311.60	2064年7月24日	保丽洁	出让

2014年5月29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上述序号1和序号2的2宗土地使用权为双方在2014年5月29日至2017年5月28日期间因贷款、银票、买方押汇、国内信用证签订的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2014年12月12日,公司与张家港丰悦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转让协议》,转让标的包括上述序号1和序号2的2宗土地使用权,双方约定争取于2015年6月30日前共同办理转让标的过户所需的登记、权属变更登记及备案等手续。

由于上述转让标的中的两宗土地使用权处于抵押状态,公司将在办理过户手续前解除抵押。

2、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商标所有权2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证号	注册商标	注册类别	注册人	注册时间	有效期至
1	6722077		第11类	保丽洁	2010-6-7	2020-6-6
2	4302650		第11类	保丽洁	2007-3-28	2017-3-27

3、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申请取得33项专利,其中8项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5项外观专利,公司目前取得的全部33项专利技术均为原始取得,且专利设计人均均为钱振清,不存在其他单位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禁业竞止问题。上述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权利人
----	------	------	-----	-------	-----

1	高压绝缘座	发明	ZL200810022350.2	2008.6.26	保丽洁
2	高温油烟管道中的灭火装置	发明	ZL200810022349.X	2008.6.26	保丽洁
3	双区板线电场的安装结构	发明	ZL200810022348.5	2008.6.26	保丽洁
4	用在定型机油烟管道中的防火阀	发明	ZL200910144228.7	2009.7.24	保丽洁
5	用在定型机油烟管道中的防火阀	发明	ZL200910144227.2	2009.7.24	保丽洁
6	一种摇粒机	发明	ZL201010604171.7	2010.12.24	保丽洁
7	车间内层流式烟尘油雾净化装置	发明	ZL201210262180.1	2012.7.27	保丽洁
8	能在线自清洗的工业油烟净化装置	发明	ZL201210262247.1	2012.7.27	保丽洁
9	蜂窝电场的线状电极的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200820038261.2	2008.6.30	保丽洁
10	双区板线电场的安装结构	实用新型	ZL200820038264.6	2008.6.30	保丽洁
11	静电式净化器	实用新型	ZL200820161163.8	2008.10.20	保丽洁
12	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161164.2	2008.10.20	保丽洁
13	高温油烟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217847.5	2008.11.12	保丽洁
14	气流式摇粒机	实用新型	ZL201020678588.3	2010.12.24	保丽洁
15	一种气流式摇粒机	实用新型	ZL201020678593.4	2010.12.24	保丽洁
16	一种工业废气的余热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007043.4	2011.1.12	保丽洁
17	工业废气的余热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007155.X	2011.1.12	保丽洁
18	定型机油烟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120007173.8	2011.1.12	保丽洁
19	用于烫光机上的油烟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357006.0	2012.7.23	保丽洁
20	洗涤液定量加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366226.X	2012.7.27	保丽洁
21	能延长清洗周期的工业油烟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366227.4	2012.7.27	保丽洁
22	自清洗型工业油烟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366338.5	2012.7.27	保丽洁
23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中的电场	实用新型	ZL201320750416.6	2013.11.25	保丽洁
24	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750438.2	2013.11.25	保丽洁
25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中的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750624.6	2013.11.25	保丽洁
26	带凝并电场的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750741.2	2013.11.25	保丽洁
27	自清洗型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实用新型	ZL201420158159.1	2014.4.3	保丽洁
28	油烟净化器中净化箱体内的清洗及排液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420158157.2	2014.4.3	保丽洁
29	油烟净化器	外观设计	ZL200630141680.5	2006.8.22	保丽洁
30	高压产生器(净化器用)	外观设计	ZL200630141681.X	2006.8.22	保丽洁
31	油烟净化器电场	外观设计	ZL200630141682.4	2006.8.22	保丽洁
32	餐饮业油烟净化器(LK系列)	外观设计	201430355182.5	2014.9.24	保丽洁

33	工业油烟净化器(BG22KAW 自动清洗型)	外观设计	201430355185.9	2014.9.24	保丽洁
----	------------------------	------	----------------	-----------	-----

注：“餐饮业油烟净化器（LK 系列）”与“工业油烟净化器（BG22KAW 自动清洗型）”外观设计专利已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专利授权通知书，但未完成专利证书的办理。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共计 9 项，均为发明专利，并取得了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申请人
1	用于烫光机上的油烟净化装置	发明	201210255071.7	2012.7.23	保丽洁有限
2	能延长清洗周期的工业油烟净化装置	发明	201210262208.1	2012.7.27	保丽洁有限
3	自清洗型工业油烟净化装置	发明	201210262179.9	2012.7.27	保丽洁有限
4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中的电场	发明	201310602022.0	2013.11.25	保丽洁有限
5	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发明	201310602354.9	2013.11.25	保丽洁有限
6	静电式油烟净化器中的冷却装置	发明	201310602625.0	2013.11.25	保丽洁有限
7	带凝并电场的静电式油烟净化装置	发明	201310602770.9	2013.11.25	保丽洁有限
8	自清洗型静电式油烟净化器	发明	201410131130.9	2014.4.3	保丽洁有限
9	油烟净化器中净化箱体内的清洗及排液装置	发明	201410131127.7	2014.4.3	保丽洁有限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1、业务许可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业务许可的情形。

2、公司获得资质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不涉及“三废”的排放，不需要取得排污许可，也无特殊的环保资质要求，公司建设项目已取得了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

近年来，公司国外销售逐渐增加，公司取得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编号：01355573），并于 2014 年 8 月 1 日在股份公司变更完成后重新进行了备案登记。

2014 年 7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核发的《江苏省环境污染治理资质证书》（证书编号：SZ-Q-14653），业务范围为“工业油烟净化”，级别为甲级。证书有效期至 2017 年 7 月 17 日。

2014年8月27日，公司取得了NSF International Strategic Registrations核发的《认证证书》（证书编号：CNQMS012182），证明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满足ISO9001:2008标准的要求，认证范围为“环保净化设备（有机废气净化设备、油烟废气净化设备）的设计和生产”。证书有效期至2017年8月26日。

2014年10月8日，公司取得了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核发的《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证书编号：CCAEP-EP-2012-261），证明公司生产的静电式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符合饮食业油烟净化设备技术要求及检测技术规范。证书有效期至2015年10月23日。

“CE”标志是一种安全认证标志，以表明产品符合欧盟《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办法》指令的基本要求，是欧盟法律对产品提出的一种强制性要求，目前公司取得的CE安全认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产品	产品系列	发证时间	有效期至
1	EC.1282.0D140915.JPETC59	Electronic Air Cleaner	BG	2014.9	2019.9
2	EC.1282.0D140915.JPETC60	Electronic Air Cleaner	EF	2014.9	2019.9
3	EC.1282.0D140915.JPETC61	Electronic Air Cleaner	LK	2014.9	2019.9
4	EC.1282.0D141211.JPEQW93	High Voltage Power Supply	BCF	2014.12.11	2019.12.10

2013年9月25日，公司取得了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32000055），有效期三年，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计征的优惠政策。

（四）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247,727.71	15,247,727.71	100.00%
机器设备	15,679,226.76	11,415,278.26	72.81%
运输设备	3,378,118.34	968,017.49	28.66%
电子及其他设备	735,376.69	470,329.55	63.96%
合计	35,040,449.50	28,101,353.01	80.20%

2、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房屋建筑物 5 处。其中 2 处房屋建筑物位于锦丰镇光明村，其房产证正在办理过程中，预计 2015 年上半年办理完成；其余 3 处已取得房产证，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房屋产权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m ²)	权利人	登记日期
1	张房权证乐字第 0000307640 号	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农场良种站 (人民北路) 1 幢, 2 幢, 3 幢	5,428.54	保丽洁有限	2014 年 5 月 29 日
2	张房权证乐字第 0000307641 号	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农场良种站 (人民北路) 4 幢	1,103.52	保丽洁有限	2014 年 5 月 29 日
3	张房权证乐字第 0000331920 号	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人民路	4,557.00	保丽洁	2015 年 3 月 9 日

2014 年 5 月 29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以上述序号 1 和序号 2 的 2 处房屋建筑物为双方在 2014 年 5 月 29 日至 2017 年 5 月 28 日期间因贷款、银票、买方押汇、国内信用证签订的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2014 年 12 月 12 日，公司与张家港丰悦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转让协议》，转让标的包括上述序号 1、序号 2、序号 3 的 3 处房屋建筑物，双方约定争取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共同办理转让标的过户所需的登记、权属变更登记及备案等手续。

由于上述转让标的中的 2 处房屋建筑物处于抵押状态，公司将在办理过户手续前解除该房屋建筑物的抵押。

3、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机器设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
1	折弯机	台	9	2,404,717.95	1,696,998.41	70.57
2	压力机	台	3	455,353.84	271,290.20	59.58
3	数控铣床	台	1	239,316.23	186,480.59	77.92
4	绕线机	台	8	261,330.01	176,337.41	67.48
5	切割机	台	11	5,329,918.84	4,645,631.66	87.16
6	起重机	台	10	376,068.37	311,662.33	82.87

7	磨床	台	2	88,888.89	42,969.8	48.34
8	卷板机	台	5	35,252.14	27,680.98	78.52
9	矫正机	台	4	102,649.58	65,166.67	63.48
10	剪板机	台	6	314,059.82	120,570.31	38.39
11	焊机	台	21	1,000,897.43	712,842.49	71.22
12	电力设备	台	11	305,123.08	283,218.49	92.82
13	电动葫芦	台	8	82,290.62	73,309.75	89.09
14	储气罐	个	4	6,623.93	4,513.29	68.14
15	冲床	台	8	2,919,700.86	1,400,778.00	47.98
16	车床	台	1	70,940.17	39,487.01	55.66
17	搬运车	辆	12	325,769.23	294,944.15	90.54
18	NC 伺服滚轮送料机	台	3	67,008.55	42,645.73	63.64
19	其他机器设备	台	71	1,510,881.31	1,128,801.37	74.71
	合 计	-	198	15,896,790.85	11,525,328.64	72.50

（五）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76 人，具体结构如下：

1、员工岗位分布情况

岗位情况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销售人员	45	25.57
技术人员	23	13.07
生产人员	92	52.27
管理及行政人员	16	9.09
合计	176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情况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23	13.07
大专	47	26.70
高中及中专	47	26.70
高中以下	59	33.52
合计	176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50 岁及以上	17	9.66
40~50 岁	46	26.14
30~40 岁	43	24.43
30 岁以下	70	39.77
合计	176	100.00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钱振清，简历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部门，负责公司的项目研发、测试。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23 名，研发部门的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机构设置	主要职责	人数	占研发人员的比例 (%)
1	机械部	产品结构的设计	4	17.39
2	工控部	负责电气控制方面的研发	4	17.39
3	计算机通信部	负责产品智能化的研发	5	21.74
4	高压开关电源部	负责高压发生器的研发	6	26.09
5	整体系统部	负责整体系统的研发	4	17.39

公司研发部门主要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心技术人员钱振清负责，统筹研发部门各机构，日常具体事务由研发总监张德峰管理，其简历如下：

张德峰先生，197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子工程师，现任公司研发总监。1996 年 5 月至 2004 年 4 月，担任中国海运集团电子工程师；2004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技术研发总监。

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15]0037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期内(2013 年、2014 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974,684.99、4,992,838.75 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585,731.79、88,574,504.26 元，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0%、5.6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	项目名称	研发期间	主要研发成果	是否投	产生收入
---	------	------	--------	-----	------

号				入生产	情况
1	DBD 等离子体废气处理系统	2013. 9. 5-2014. 9. 4	正在申请专利	否	尚未销售收入
2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工业废气智能处理系统及综合服务	2013. 11. 13-2016. 11. 13	正在申请软件著作权	否	尚未销售收入
3	纳秒脉冲等离子体放电废气治理技术研发	2013. 12. 25-2014. 12. 25	正在申请专利	否	尚未销售收入

6、公司员工社保、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用工 176 人，其中 166 人按照相关规定缴纳了社会保险，尚有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主要原因在于该等员工属于退休返聘人员，按照相关规定不需缴纳社会保险。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用工 176 人，其中 160 人按照相关规定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尚有部分员工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主要原因在于该等员工属于退休返聘人员及实习人员，按照相关规定不需缴纳住房公积金。

针对公司历史上存在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的不规范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振清、冯亚东出具《承诺函》，承诺“若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其没有缴纳或者没有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的员工补缴相关费用的，其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补缴相应的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并承担因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费用而使保丽洁股份受到的任何罚款或损失。”

7、公司人员与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大专及以上学历人员大多为研发人员、管理人员以及部分销售人员，且这些员工普遍工作时间较长，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生产人员学历较低，工作年限相对较短，主要是由于生产流水线的操作相对简单、重复，通过一段时间的培训基本可以胜任。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厂房、土地，并取得了相关权利证书；公司经过积累形成了目前的核心技术，并通过申请专利的方式予以保护；公司通过多年来不断地研发、创新，合理分拆生产流程，形成了质量好、效率高、操作方便的流水线作业，并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对工艺不断地改良，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机器设备，且运营良好，公司主要资产与公司业务、人员情况较为匹配。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构成、销售、采购和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主要生产多品种、多结构的静电式油烟净化设备，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84,381,124.78	95.75	99,278,703.88	97.73
工业油烟净化设备	55,139,839.61	62.25	78,696,590.67	77.47
商用油烟净化设备	15,762,887.64	17.80	6,104,832.06	6.01
商用空气净化设备	1,330,443.51	1.50	1,754,136.66	1.73
清洁生产类车间空气净化设备	1,284,852.64	1.45	884,464.49	0.87
其他非标产品	10,863,101.38	12.26	11,838,680.00	11.65
其他业务收入	4,193,379.48	4.73	2,307,027.91	2.27
合计	88,574,504.26	100.00	101,585,731.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比例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群体为化纤纺丝、纺织印染等工业油烟污染物排放企业、餐饮及食品加工等油烟排放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时间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14 年	AIRVERCLEAN PTE LTD	8,485,369.06	9.59
	ISOEKS TEKSTIL IHR.ITH.LTD.STI.	2,532,296.65	2.86
	山东圣豪家纺有限公司	2,511,111.13	2.84
	河北清山绿水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222,543.59	2.51
	苏州市金昌印染有限责任公司	2,119,470.12	2.40
	合计	17,870,790.55	20.21
2013 年	AIRVERCLEAN PTE LTD	5,556,829.24	5.47

	江苏梦兰东华印染有限公司	1,945,683.23	1.92
	江苏福兴织染有限公司	1,769,230.78	1.74
	山东圣豪家纺有限公司	1,603,333.33	1.58
	江苏恒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1,476,923.08	1.45
	合计	12,351,999.66	12.16

注：AIRVERCLEAN PTE LTD 为在新加坡注册的公司，主营业务为制造和修理空调、制冷及通风设备，公司主要向其销售商用油烟净化设备及商用空气净化设备，AIRVERCLEAN PTE LTD 主要股东 LEE KOON MENG 和 HO CHEE HUAP 合计持有富澜特原控股股东 PRATECH PTE. LTD100%股权，富澜特基本情况参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营业收入总额 50%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报告期各期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材、电气元器件等，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时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4 年	无锡市兰慧不锈钢有限公司	4,588,212.85	14.83
	常州沃金商贸有限公司	3,847,198.39	12.44
	无锡市东轻铝业有限公司	3,347,846.36	10.82
	扬中市扬城电塑有限公司	1,347,875.81	4.36
	无锡建阳铝业有限公司	1,022,344.35	3.30
	合计	14,153,477.76	45.75
2013 年	无锡市兰慧不锈钢有限公司	24,349,201.79	37.52
	常州中金板业有限公司	9,206,316.62	14.19
	无锡市东轻铝业有限公司	5,110,602.53	7.88
	张保福鸿贸易有限公司	2,633,117.80	4.06
	扬中市扬城电塑有限公司	2,524,487.30	3.89
	合计	43,823,726.04	67.5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销售比例超过采购总额50%的情况，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形。公司严格执行供应商管理，与供应商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故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较为稳定。由于公司产品所需原材料在市场上供应充足，能提供相同或类似原材料的供应商数目较多，公司选择的空間较大，故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状况

1、销售合同

公司目前主要采取直接销售为主、经销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根据客户的需求签订销售合同，并遵照履行，公司与客户的日常销售合同较为频繁且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单笔金额为80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日期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4.12.28	PLJ-201400429	江苏白玉兰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静电油烟净化系统、集中净化系统	1,810,000.00	已履行完毕
2	2014.4.2	PLG-201400097	山东圣豪家纺有限公司	自动洗定型机油烟机	850,000.00	已履行完毕
3	2013.11.25	SH20131125A	浙江申豪光能技术有限公司	静电式油烟机	840,000.00	已履行完毕
4	2013.11.16	201301116	常熟市三一针纺织有限公司	定型机油烟净化器	800,000.00	已履行完毕
5	2013.8.17	20130817	绍兴县柯桥印染有限公司	高温定型机油烟净化系统	840,000.00	已履行完毕
6	2013.6.1	20130601	浙江彩虹庄印染有限公司	高温定型机油烟净化系统	1,120,000.00	已履行完毕
7	2013.5.31	20130531	绍兴金球纺织整理有限公司	高温定型机油烟净化系统	2,960,000.00	已履行完毕
8	2013.5.19	20130519	绍兴县赛特印染有限公司	高温定型机油烟净化系统	1,400,000.00	已履行完毕
9	2013.5.14	20130514	绍兴县天成印染有限公司	高温定型机油烟净化系统	1,039,800.00	已履行完毕
10	2013.5.4	20130504	绍兴越兰印染有限公司	高温定型机油烟净化系统	1,560,000.00	已履行完毕
11	2013.4.2	20130402	山东圣豪家纺有限公司	烫光机油烟净化器、定型机油烟净化器	1,200,000.00	已履行完毕
12	2013.3.1	20130301	江苏福兴织染有限公司	定型机油烟净化器	1,780,000.00	已履行完毕
13	2013.2.23	HK/K-BL130223	江苏恒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油烟净化器	840,000.00	已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钢材、铝卷等，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连续向供应商下单，呈现少量多次的特点，单笔采购订单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的部分采购订单情况如下：

序号	签订日期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2014.7.15	PO-140700188	无锡市东轻铝业有限公司	铝卷	110,549.85	已履行完毕
2	2014.7.12	PO-140700011	常州沃金商贸有限公司	冷轧铁板	157,320.45	已履行完毕
3	2014.6.27	PO-140600371	无锡市兰慧不锈钢有限公司	钢材	161,500.00	已履行完毕
4	2014.5.19	PO-140500156	扬中市扬城电塑有限公司	四氟件	130,181.00	已履行完毕
5	2014.3.27	PO-2014-03-12380	常州中金板业有限公司	冷轧铁板	234,787.49	已履行完毕

公司为确保生产稳定并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公司于 2014 年陆续与主要供应商签订了框架协议，约定产品的技术标准、包装、交货、验收、结算等。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的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签订日期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1	2014.9.7	20140926	无锡市兰慧不锈钢有限公司	钢材	正在履行过程中
2	2014.9.7	20140927	扬中市扬城电塑有限公司	四氟件	正在履行过程中
3	2014.9.7	20140928	无锡市东轻铝业 有限公司	铝卷	正在履行过程中

3、授信、借款合同

2014 年 5 月 29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3870102014AF00008400），约定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产权进行抵押，为公司在 2014 年 5 月 29 日至 2017 年 5 月 28 日期间签订的贷款、银票、买方押汇、国内信用证提供最高限额为 1,178.45 万元的授信额度。抵押物清单如下：

序号	类别	产权证号	权利人	建筑面积（m ² ）	权利价值（万元）
1	房产	张房权证乐字第 0000307640 号	保丽洁有限	5,428.54	720.83
2	房产	张房权证乐字第 0000307641 号	保丽洁有限	1,103.52	141.89
3	土地	张国用（2008）第 290077 号	保丽洁有限	6,657.80	175.23

4	土地	张国用（2012）第 0290030 号	保丽洁有限	5,338.30	140.50
---	----	----------------------	-------	----------	--------

2014年5月1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振清、冯亚东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3870102014AM00008400号），约定由钱振清、冯亚东为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在2014年5月16日至2017年5月15日期间签订的“因贷款、银票、国内信用证、买方押汇而订立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2,750万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的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贷款行	合同类别	借款额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保证人/抵（质）押物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2,666,684.63	2014-06-20	2014-12-18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2,094,979.95	2014-07-08	2015-01-07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705,178.75	2014-08-25	2015-02-24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1,025,380.16	2014-08-28	2015-02-27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3,000,000.00	2014-09-28	2015-09-27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2,582,573.64	2014-10-22	2015-10-21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2,293,705.56	2014-10-24	2015-10-23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3,053,336.29	2014-11-27	2015-11-26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11,210,000.00	2014-12-22	2015-06-21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此外，公司于2014年7月21日与实际控制人钱振清签订了《资金借款合同》，向其借款300.00万元，借款期限至2015年6月30日，双方约定该项借款不收取利息。

4、技术开发合同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研发与应用技术创新，部分重点项目的研发委托高校完成，并与其签订技术开发合同。报告期内，公司与高校签订的技术开发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研究开发方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研发期间	研发经费(万元)
1	苏州大学	DBD等离子体废气处理系统及相关产品研发	2013.9.4	2013.9.5-2014.9.4	100.00
2	苏州大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工业	2013.11.13	2013.11.13-2016.11.13	100.00

	学	废气智能处理（净化器）系统及综合服务平台			
3	复旦大学	纳秒脉冲等离子体放电废气治理技术研发	2013.12.25	2013.12.25-2014.12.25	100.00

5、资产买卖合同

2014年12月12日，公司与张家港丰悦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转让协议》，转让标的为公司老厂区（人民北路厂区），即目前的生产经营所在地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包括土地使用证号为“张国用（2008）第290077号”和“张国用（2012）第0290030号”的两处土地使用权以及房屋产权证号为“张房权证乐字第0000307640号”、“张房权证乐字第0000307641号”和“张房权证乐字第0000331920号”的3处房产。转让价格暂定为1300万元，转让最终价款以《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值为基础（暂未评估），由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确定。受让方已按照协议约定向公司支付了1180万元的预付款，双方约定争取于2015年6月30日前共同办理转让标的过户所需的登记、权属变更登记及备案等手续。如届时未办理完成上述手续，双方同意办理前述手续的期限可适当延长。

截至目前，老厂区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尚未办理过户所需的登记、权属变更登记及备案等手续，公司的搬迁已全部完成，公司已向当地房屋管理部门提交了申请，预计近期可以完成新厂区房产证的办理。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在环境保护领域利用自己的技术优势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立足于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行业，通过不断地技术积累和研发创新，形成了目前的核心技术，并通过申请专利予以保护。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厂房以及其他关键设备，并经过多年的积累，建立了良好的采购、销售渠道，公司目前主要采取直接销售为主、经销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以增强公司销售能力。公司毛利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主要原因就目前而言，公司生产的空气净化设备无相对应的上市公司（多为脱硫脱硝类），而公司专注于工业油烟净化设备、商用油烟净化设备、商用空气净化设备等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的供应，主要应用于纺织、化纤、金属加工等领域以及餐饮、酒店、住宅等场所，其对产品的品质和性能要求较高，因

此利润空间相对较高。

1、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独立的采购部门，公司研发、生产所用的材料均通过采购部门采购，且采购部门定期与其他部门进行沟通，保证采购设备、原材料的质量、成本和供货周期。公司针对通用材料设置合理的安全库存，其余材料主要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即一般根据产品生产所需部件进行采购，以达到库存最优化的目的。在具体采购任务下达时，采购部门通过比价核价的方法，遵循质量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采购。

公司支付采购款通常以银行存款或银行承兑汇票进行。一般情况下，公司对于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如果签署了框架协议的，通常采取月结的方式支付采购款；未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司收到货物和发票时，即支付全部款项。除此之外，公司对于零星、紧急、设备类、模具类供应商，根据合同首先支付 30%左右的预付款，收到货物并验收合格之后，再另行支付 60%，剩余 10%尾款作为质保金再另行支付。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并根据市场需求预期对标准化产品设置合理的库存水平。具体表现为：销售部门接受客户订单后，生产部门根据业务订单量及库存商品数量制定生产计划，各车间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在订单约定的交货时间内将产品送至指定地点。公司定期跟踪市场需求变化，合理调整产品库存数量，以提高对用户需求的快速反应能力。

3、销售模式

公司设有专门的销售部门，负责市场推广与产品销售。公司目前主要采取直接销售为主、经销商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将产品的主要市场划分为多个销售区域，并配置区域经理及业务人员负责销售业务拓展、客户维护和销售管理工作，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签订供货合同，并遵照履行，在客户收到商品并验收合格后，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在经销商模式下，公司依托经销商的市场渠道进行产品销售，公司对经销商采取买断式销售，在经销商收到商品并验收签字后，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产品销售的客户较分散，主要为化纤纺丝、纺织印染企业。货款结算方面，公司一般会在签订订单时向客户收取 30% 的定金；在货物生产完毕并发出后公司会给予客户一定时间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情况的不同，信用期一般为 1-3 个月，信用期届满后客户支付 60% 货款；一年后若公司产品质量无问题，客户支付最后的 10% 尾款。

公司产品的海外销售采用直销模式，由市场部负责，主要通过参加国际展览会和网络推广引进国外客户，在与国外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后通过邮件等方式签订合同及订单。公司的外销产品大多为商用油烟净化设备，主要与东南亚、中东、土耳其等具有市场影响力的大型专业贸易公司进行合作，进行买断式销售，由海外贸易公司向公司下达订单，公司根据订单组织生产并进行销售。销售时公司主要采用 FOB 模式，即公司在出口产品通关手续办理完毕，并取得海关出具的货运回单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结算时以美元结算，一般情况下，对于初次合作客户，公司在对方支付全部货款后，再进行发货；对于长期合作的客户，公司会在签订订单时向其收取 30% 的定金，待客户收到货物后，再根据订单要求收取剩余款项。

公司的外销主要客户简介：

序号	客户名称	客户简介
1	新加坡 AIRVERCLEANPT ELTD	成立于 1991 年，主要销售商业、工业用空气净化器。主导品牌 RYDAIR，深受新加坡，中东，英国，澳大利亚等国客户的认可。
2	土耳其 ISOTEKS	是土耳其唯一一家拥有 ISO9000 资质的纺织贸易公司，拥有 20 多年的纺织行业进口经验。
3	迪拜 CENTURMECHA NICALSYSTEMSF ACTORYLLC	隶属于 1982 年成立的中央机械集团，集团在全球拥有 19 家分公司是一家拥有 30 多年经验，专注于空调产品与配件的一站式公司。

4、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主要来源于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的销售利润，公司采取直接销售为主、经销商销售为辅的模式销售产品，通过产品销售收入与生产成本的差价获取利润，并通过客户服务部对客户进行后期的操作指导及维护保养，及时获取客户的信息反馈，对现有技术进行改良升级，不断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围绕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的开发设计，通过

灵活的销售模式和优质的售后服务开发与维护客户；凭借核心技术和经验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满足客户对环保和效益的需求；同时，通过严格的采购程序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在保证原材料质量的基础上控制采购成本。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及代码》（GB/T4754-2011），公司属于C35“专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3591“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颁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5“专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3591“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2、行业管理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实行国家行业主管部门宏观调控与行业协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监管体制。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改委、环境保护部、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信部及各省市相关部门，主要负责行业发展规划、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的制定。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中国城市环境卫生协会、中国环保机械行业协会是环保行业自律性管理组织，负责制定行业规范及行业标准，建立行业自律性机制，提高行业整体素质，维护行业整体利益等。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公司所属行业主要依据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及规范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8483-2001）、《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车间空气中电焊烟尘卫生标准》（GB16194-1996）等。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规模

1、环保设备制造业总体市场情况

我国正处于经济高速增长的时期，粗放型的经济增长方式伴随着大量的环境破坏和环境污染问题，环境形势日益严峻，环境保护已成为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问题。国家先后出台加强环境保护的多项措施，不断完善和提高各类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大了污染治理力度，对环保投入不断加大，促进了我国环保行业的繁荣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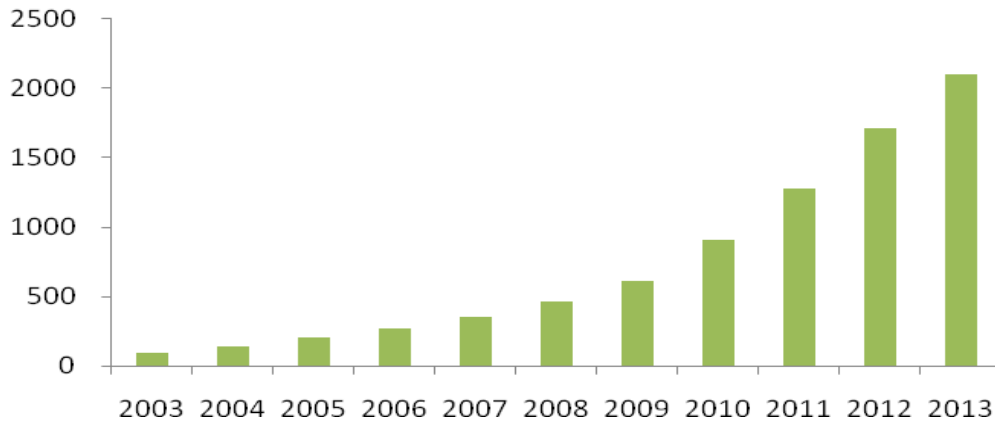
环保装备是环境保护的重要物质技术基础，是实现污染物减排，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确保环境安全的重要保障，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内容之一，是推进产业优化升级的有力支撑。经过20多年的发展，我国形成了门类相对齐全的环保产品体系，产品种类达到一万种以上，形成了包括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处理、噪声与振动控制、资源综合利用装备、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以及环境污染治理配套材料和药剂等门类相对齐全的产品体系，基本满足国内市场对常规环保装备的需求。

但是，与国外相比，我国现有环保装备产业规模较小，且产业结构不合理，集聚发展不够，缺乏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竞争力、市场份额大、具有系统集成和工程承包能力的大企业集团，众多中小企业专业化特色发展不突出，生产社会化协作尚未形成规模。同时，环保装备产业目前技术创新能力不强，关键成套装备依赖进口，部分市场急需、高效节能的成套设备和核心、关键部件的自主化率不高，目前主要依赖进口。

我国环保装备市场需求旺盛，发展潜力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对环境保护提出了新的要求，节能降耗、减排治污的新任务为环保装备产业发展提供了新的驱动力；且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投资力度也将进一步加大，“十二五”期间，环境污染治理投资总额将达到3.1万亿，这必将推动环保装备产业的发展。根据工信部颁布的《环保装备“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我国环保装备产业的主要目标是：环保装备产业总产值年均增长20%，2015年达到5000亿元；环保装备出口额年均增长30%以上，2015年突破100亿元；形成10个以上区位优势突出、集中度高的环保装备产业基地，10—20个在行业具有领军作用的大型龙头环保装备企业集团，培育一批拥有著名品牌的优势环保装备企

业。

2003-2013年环保专用设备主营业务收入（亿元）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2、油烟净化设备市场情况

（1）油烟净化设备概况

目前，国内油烟净化设备所采用的净化方法主要有机械分离法、催化剂燃烧法、活性炭吸附法、织物过滤法、湿式处理法以及静电处理法等。

①机械分离法

利用惯性碰撞原理或旋风分离原理对油烟进行分离，其缺点在于挡板滤网容易破裂，且需要定期保养和维护，净化效率不高，只适用于预处理或净化效率要求较低场合。

②催化剂燃烧法

其原理是利用高温燃烧所产生的热量进行氧化反应，把油烟废气中的污染物质转化为 CO₂ 和 H₂O 等物质，从而达到净化目的。在燃烧过程中，让油烟废气通过自净化催化剂，催化剂的催化反应有利于污染物的转化，市场上的净化设备通常采用陶瓷或金属蜂窝进行载体进行氧化催化。然而这类油烟净化设备只适用油烟浓度很低的场合，且产品开发还不成熟。

③活性炭吸附法

该方法主要是用粒状活性炭或活性炭纤维毡吸附油烟中的污染物粒子，去除

油烟异味分子的效果较好，但活性炭的成本相对较高，目前市场上采用该方法的油烟净化设备较少。

④织物过滤法

其原理让油烟废气首先经过一定数目的金属格栅，大颗粒污染物被阻截；然后经过纤维垫等滤料后，颗粒物由于被扩散、截留而被脱除。通常选用的滤料材料为吸油性能高的高分子复合材料。这种设备投资少、运行费用低、无二次污染、维修管理方便。但阻力大、占地大以及需要经常更换滤料等缺点使得织物过滤净化设备的应用受到了很大程度的限制。

⑤湿式处理法

该方法采用水或其他洗涤剂，以喷头喷洒的方式形成水膜、水雾来吸收油烟，油烟粒子与喷嘴喷出的水雾、水膜相接触经过相互的惯性碰撞、滞留、细微颗粒的扩散和相互凝聚等作用，随水滴流下，从而使油烟离子从气流中分离出来，这种设备结构简单、投资少、占地小、运行费用低、维修管理方便。但对亚微米级颗粒物的净化率很低，且容易产生油污水的二次污染。

⑥静电处理法

电场在外加高压的作用下，负极的金属丝表面或附近放出电子迅速向正极运动，与气体分子碰撞并离子化。油烟废气通过这个高压电场时，油烟粒子在极短的时间内因碰撞俘获气体离子而导致荷电，受电场力作用向正极集尘板运动，从而达到分离效果。这种设备的投资少、占地小、无二次污染、运行费用低，且由于易于捕捉粒径较小的粉尘，其净化效率较高。

由于净化效率高、运行费用低、无二次污染等诸多优点，静电油烟净化设备已成为市场上主流的油烟净化方式，据不完全统计，静电式油烟净化设备大约占据市场份额的 60%-80%，受到客户的广泛喜好。另一方面，为了保证油烟净化效果，静电式油烟净化设备一般也需要定期的清洗和维护，但是这项工作往往得不到使用者的重视，导致设备使用一段时间出现失效的现象。因此，包括公司在内的一些行业领先的企业在净化设备中加入了自动清洗技术，有效地解决了油烟净化设备的清洗问题。

(2) 工业油烟净化设备市场情况

工业废气中所含的 VOCs 是大气污染的重要来源之一，纺织废气中 VOCs 主要来源于两个方面，一是纺织品前处理以及功能性后处理工序(如使用定型机、焙烘机、烧毛机、磨毛机等处理织物过程)，二是化纤纺丝工艺。以热定型机为例，作为纺织品前处理工艺的重要一环，在热定型时，纺织品上的各种染料助剂、涂层助剂都会以气体形式释放出来，主要是一些甲醛、多苯类、芳香烃类等有机气体。

目前国内也已经出台了大气污染排放标准，但现有的《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所设定的指标有限，不能完全涵盖纺织废气污染物种类。目前，我国相关废气处理并未实行统一的标准，大量的纺织废气直接由排气筒或无组织形式逸散到大气中，污染周边环境，也加大了环保部门的监管难度。2013 年，环境部将《纺织印染业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纳入到了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制定修订计划中，本标准由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等单位组织制定，预计 2015 年出台。

新标准促使纺织企业进行废气污染治理，为达到标准规定的相关排放指标，纺织企业必将从设备改进切入，将对油烟净化设备产品的需求带来巨大的拉动作用。

(3) 商用油烟净化设备市场情况

餐饮业油烟主要指食物烹饪、加工过程中挥发的油脂、有机质及其加热分解或裂解的产物。而国内外研究均已经确认，油烟是肺癌的风险因素。在华人烹调圈中，无论是内地、台湾、香港还是新加坡的研究，都验证了油烟与烹调者健康损害之间的密切关系。除了让肺癌风险增大之外，油烟与糖尿病、心脏病、肥胖等的危险也可能有关。有研究证明，经常炒菜的女性体内丙烯醛代谢物、苯和巴豆醛的含量与对照相比显著升高，也有研究证明烹调工作者体内的 1-羟基芘含量和丙二醛含量大大高于非烹调者。这 1-羟基芘就是多环芳烃类致癌物中的一种，而丙二醛是血液中的氧化产物，与心脏病等慢性病有密切关系。

2001 年国家颁布了《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规定了饮食业单位油烟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的最低去除效率。此标准适用于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排放管理以及新设立饮食业单位的设计、环境影响评价、环境

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及其经营期间的油烟排放管理。由此，中国便进入了油烟治理的时代。

由于中餐的饮食文化注重煎、炸、炒，烹饪时产生的油烟浓度和烟气量都较大，这对于我国在餐饮业油烟净化的开发和应用提出了较高的要求。随着生活质量的提高，对餐饮油烟的排放和治理面临越来越高的要求。餐饮油烟具有烟气量大、含尘浓度较低、排放要求高的特点，设备安装环境又具有空间狭隘，环境温度和湿度高、系统噪声低等要求。因此对油烟净化设备的要求也就有其特殊性：高净化效率，性能稳定，体积轻巧、风阻低等。高品质的静电油烟净化设备必须能够很好地兼顾这些需求。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商用油烟净化设备已经成为大中城市餐饮业必不可少的环保设备，其市场需求与餐饮业的总体发展状况密切相关。

在十一五期间，伴随着经济总量的增加和居民购买力的增强，我国餐饮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为贯彻落实国家“十二五”规划关于大力发展生活服务业的有关要求，促进餐饮业科学发展，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国内贸易发展“十二五”规划》（国办发[2012]47号）、商务部提出了《商务部关于“十二五”期间促进餐饮业科学发展的指导意见》，在我国总体经济的持续发展和相关政策的支持下，我国餐饮业在“十二五”期间仍将保持旺盛的发展势头，其中家庭私人消费、假日消费、旅游消费和商务活动将成为带动餐饮消费的主要力量。

总体来说，餐饮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息息相关，而近年来国民经济一直稳步增长。随着经济的增长，居民收入也不断提高，收入的增加必定带动消费需求的增长。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3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237,810亿元，比上年增长13.1%；餐饮收入额达到25,569亿元，比上年增长9.0%。2006-2013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及餐饮业零售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201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统计数据，2010年全国连锁餐饮企业门店总数15,333个，营业额955.42亿元；2012年全国连锁餐饮企业门店总数18,153个，营业额1,283.26亿元，餐饮业发展势头迅猛。在未来，随着餐饮业的稳步增长以及国内环保意识的不断强化，油烟净化设备的需求将得到进一步释放，从而进一步拓展了油烟净化设备的市场空间。

3、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十二五规划纲要》、《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文件表明，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国家大力扶持发展的产业。并且随着我国对环保要求的日益提高，尤其是针对大气污染，相关工业、餐饮等油烟排放标准日趋严格，加速了公司所处行业的快速发展。

总体来说，公司所处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基本属于完全竞争状态。目前国内生产和销售环保设备产品的企业较多，规模一般较小，行业集中度较低，尚无主要从事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的同行业上市公司。针对商用油烟净化设备，国内生产厂家众多，竞争较为无序；对于工业油烟净化设备而言，其技术门槛相对商用油烟净化设备较高，生产厂家相对较少，但未来随着纺织印染废气排放标准的出台，势必会导致相关规模性企业的加入，竞争将日趋激烈。

公司生产的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简要情况
1	佛山市科蓝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于1992年，是一家全球油烟（油雾）类静电式净化设备的提供商，产品主要应用于纺织印染、人造革、乳胶手套、金属加工、酒店、餐饮业等行业。2007年公司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2009年成为广东省环保产业产学研合作实习基地共建单位。
2	埃尔斯虏森空气净化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是美国埃尔斯虏森在中国投资的全资子公司。埃尔斯虏森是全球盛誉的油烟及异味净化系统解决方案的开发商和提供商。凭借多年的研发和制造经验，公司在油烟低空排放、油烟异味处理、工业油雾净化等方面形成了一定的技术优势。

4、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行业发展有利因素

①国家政策支持

我国正处于经济高速增长的时期，粗放型的经济增长方式伴随着大量的环境破坏和环境污染问题，环境形势日益严峻，环境保护已成为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问题。国家先后出台加强环境保护的多项措施，不断完善和提高各类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大了污染治理力度，对环保投入不断加大，促进了我国环保行业的繁荣发展。

②下游行业需求的拉动

自2001年国家颁布了《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后，中国便进入了油烟治理的时代，经过近十年的发展，静电式油烟净化设备已经成为大中城市餐饮业必不可少的环保设备。此外，随着我国对大气污染防治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纺织印染业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预计今年出台，这将对纺织印染行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促使其进行废气污染治理。伴随着我国各行业对环保要求的日益提高，尤其是相关工业、餐饮等下游行业油烟排放标准日趋严格，必然会加速公司所处行业的快速发展。

（2）不利因素

①行业集中度低、竞争日趋激烈

公司所处行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行业进入壁垒相对较低，市场竞争激烈。目前整个行业基本处于完全竞争状态，行业集中度较低，企业普遍规模较小。未来，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行业需要继续规范市场秩序，创造公平竞争环境，遵循

优胜劣汰法则，完善企业退出机制。

②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

钢材、铝材是油烟净化设备主要的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例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行业整体利润影响较为明显。近年来，受国际经济环境低迷以及国家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宏观调控政策影响，钢材、铝材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对行业的整体利润造成较大影响。

（三）公司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家各项环保法规的颁布和实施，为环保产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增势良好，结合新产品成功研制及销售，将进一步开拓目标市场，且未来针对废气排放标准及法规的建立对公司所处环保细分行业将进一步推动，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将获得迅速发展的历史机遇。这势必吸引众多厂商竞相加入，由此也将导致竞争的日趋激烈。

2、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与纺织、餐饮等行业息息相关，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影响着这些行业的市场规模，从而对净化设备行业有一定的影响。目前国内经济增长有所放缓，公司下游行业的增长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3、环保政策的风险

环保产业的发展与国家及地方针对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密切相关，目前，环境保护问题已成为社会聚焦的焦点，且环保产业已被国家定位为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长期来看，国家将会持续加大对环保产业的支持力度，环保政策必将逐步严格和完善；但是短期来看，由于环境保护设备投资较大，社会效益往往大于经济效益，污染企业对环保设备的投入属于“被动应用”，且由于环保政策的制定和推出牵涉的范围较广，涉及的利益主体众多，因此相应政策的出台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的竞争优势

1、细分行业的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行业内的多年竞争经验，在自身所处的细分行业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公司不断通过吸收行业国内外的先进技术，结合多年的自主创新，掌握了静电式油烟净化设备生产的关键技术和工艺。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取得31项专利，并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

2、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严格按照ISO9001质量认证体系运行的要求进行质量管理，NSF International Strategic Registrations核发的《认证证书》(证书编号CNQMS012182)，证明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满足ISO9001:2008标准的要求。

公司专门设置质检部，负责生产过程品质检验与监控，确保每道工序品质达到公司标准。公司定期召开质量会议，处理客户投诉和内部质量问题，对由于产品问题引起质量异议、退货、索赔等质量事件严肃处理，组织制定相应的纠正预防措施。

3、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上述治理结构在实际运作中起到了相互制衡的作用。同时公司运用先进的管理方法来管理企业，目前公司将经营和生产过程中各个环节信息集成起来，以成本为中心进行控制，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进一步促进公司效益的提高。

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具有较强的责任心和事业心。主要管理人员都具有多年的行业内从业经历，具有较为丰富的从业经验。核心技术人员具备成熟的生产技术运用能力和精细的现场管理水平，在长期生产过程中积累的专业生产经验能够适应多品种、多规格、多批量的生产，不仅能敏锐把握行业和技术的发展方向，而且拥有较为丰富的工艺改进实践经验，可保证公司研发的新产品迅速实现规模化生产，这一优势是保证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成为公司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优势。

（二）公司的竞争劣势

1、产品结构相对单一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系列产品的生产，在自动转换开关领域具有一定的优势。但和国内环保设备综合性生产企业以及跨国公司相比，公司产品较为单一，市场容量相对有限，经营风险相对较大。

2、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所处行业是一个资金密集型行业，且市场竞争非常充分，公司采购原材料、强化研发能力、提升工艺水平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公司融资渠道单一束缚了企业更快的发展。目前公司正进一步增强产品的研发能力，加强技术与工艺改造，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然而较为有限的融资渠道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对公司进一步扩大规模和长远发展产生了不利影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三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的自我评估意见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根据《公司法》制定了公司章程并依此建立了公司治理结构，有限公司设有股东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由于股东人数少、公司规模较小，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设有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均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由钱振清担任，监事由冯亚东担任。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虽然存在未按时召开定期股东会会议、股东会会议记录记载内容不规范等情形，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股权转让、章程修订、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并保存了相关会议决议记录，股东会的决议内容也都得到了有效执行。

自2014年7月9日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市场部、销售部、客户服务部、研发部、生产部、采购部、质保部、质检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

（二）公司管理层关于上述机构及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2014年7月2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其中监事会成员中包含了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在审议相关事项中的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2014年7月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钱振清为公司董事长，董事会聘请钱振清为公司总经理，冯贤为副总经理，陈云为董事会秘书（后于2014年9月底离职），杨柏顺为财务总监。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目的和原则、工作内容、负责人及其职责、职能部门及其职责等内容，从而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为投资者的决策参与权及知情权提供了具体和有效的保障。

2014年7月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陆慧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目前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履职情况良好，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培训，使得公司“三会”运作更加规范有效。此外，公司还将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勤勉尽责，使得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以及

在未来经营中使内部管理与公司发展战略协调一致，从而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综上，公司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公司目前治理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严格有效的执行。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因丢失发票被当地国税局罚款 110 元，主办券商认为，上述罚款金额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影响，且是由于公司员工工作疏忽所致，不存在主观恶意，上述罚金公司已依法缴纳，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公司加强了对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业务人员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日常培训，加强了对发票的管理，减少因操作不当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独立于各股东。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屋以及商标、专利的使用权或所有权，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各主要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以及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严格分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权利、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各职能部门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依照部门规章制度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与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任何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本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号，独立支配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持有税务主管部门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五、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钱振清和冯亚东。除本公司外，钱振清和冯亚东对外投资的企业有苏州保丽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保丽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3年12月23日
注册资金	500.00万元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锦丰镇（江苏扬子江国际冶金工业园锦绣路1号玖隆物流园）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与资产管理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钱振清		
合伙人构成	姓名	比例（%）	
	钱振清	60.00	
	冯亚东	40.00	

保丽洁投资与公司所属行业不同，经营范围存在明显差异。公司设立的目的是未来作为持股平台对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目前保丽洁投资持有公司10.00%的股权，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除保丽洁投资之外，钱振清和冯亚东未设立投资其他企业。

综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为了避免潜在及未来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钱振清和冯亚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鉴于：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保丽洁”）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本人作为保丽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并保证：

一、截止本函出具之日，除保丽洁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及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实际从事与保丽洁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二、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与保丽洁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保丽洁所有。

三、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任何可能影响保丽洁或其控股子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四、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与保丽洁或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有效方式纳入保丽洁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保丽洁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部分或全部股权/股份，本人给予保丽洁对该等股权/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

五、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保丽洁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本人将及时告知保丽洁或其控股子公司，并尽可能地协助保丽洁或其控股子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

六、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保丽洁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关联方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的具体内容。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况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的具体内容。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该等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建立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对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进行了约束。

《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在审议相关事项中的关联股东及其关联方回避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对象、决策权限及审议程序、对外担保的审查、合同的签订以及风险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程序与回避措施。

公司通过这些制度安排，从而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直接持股数(股)	间接持股数(股)	合计持股数(股)	合计持股比例(%)
1	钱振清	董事长、总经理	16,2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0	60.00
2	冯亚东	董事	10,8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0	40.00
3	冯贤	董事、副总经理	-	-	-	-
4	王宜怀	董事	-	-	-	-
5	吴广清	董事	-	-	-	-
6	陆慧	监事会主席	-	-	-	-
7	冯晓东	监事	-	-	-	-
8	徐刚	职工监事	-	-	-	-

9	杨柏顺	财务总监	-	-	-	-
合计		-	27,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长钱振清与董事冯亚东为夫妻关系，董事冯亚东与董事、副总经理冯贤为姐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亲属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 本公司的关系
王宜怀	董事	苏州大学计算机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教授、飞思卡尔嵌入式中心主任、嵌入式仿生智能研究所副所长，江苏省计算机学会嵌入式系统专委会常务副主任、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嵌入式系统分会理事	无
吴广清	董事	上海宇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无
冯晓东	监事	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张家港市美特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无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情形。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有执行董事一名，由钱振清担任。2014年7月2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钱振清、冯亚东、冯贤、王宜怀、吴广清作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钱振清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会议选举，担任公司董事长。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上述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2、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未设监事会，设有监事一名，由冯亚东担任。2014年7月2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陆慧、冯晓东作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公司职工大会选举徐刚作为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陆慧经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会议选举，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上述监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动。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钱振清担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至股份公司设立前未发生变更。

2014年7月2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钱振清担任总经理；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冯贤为副总经理，杨柏顺为财务总监，陈云为董事会秘书（后于2014年9月月底离职）。

经核查，公司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变化情况体现为人数的增加，公司在有限公司时期仅设总经理，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设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该等变化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有利于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原因主要系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所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及上述变动不会影响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014年9月底，公司董事会秘书陈云系个人原因离职。目前公司已设专门的人员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的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综上所述，公司在近两年内的经营中，董事、监事和主要管理人员未发生不利变化，公司运营稳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会构成公司持续

经营的障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2014年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5）0037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3、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1）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公司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富澜特	江苏张家港	有限公司	70,037,108.26	100.00%	100.00%

注：富澜特设立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初始保丽洁有限持有其 10.71% 的股权。

(2) 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3 年 12 月 24 日，保丽洁有限通过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富澜特 89.29% 的股权，最终持股比例 100.00%，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4 年 1 月 25 日，保丽洁有限股东会决议，决议同意以 2014 年 4 月 23 日为基准日，由保丽洁有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富澜特，吸收合并后富澜特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4,362.74	47,919,260.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291,263.50	4,002,509.29
应收账款	20,659,999.64	19,417,928.56
预付款项	422,801.98	696,486.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9,287.05	704,463.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833,090.32	12,100,911.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0,195,697.0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6,685.00	612,737.08
流动资产合计	55,553,187.25	85,454,296.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101,353.01	15,886,416.41
在建工程	8,461,577.29	21,607,621.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759,700.45	13,507,616.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1,870.47	1,286,379.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589.50	203,111.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070,090.72	52,491,144.86
资产总计	130,623,277.97	137,945,441.74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870,174.4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0,924,623.18	15,955,336.42
预收款项	3,129,987.02	4,320,82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80,702.46	2,436,861.00
应交税费	1,264,593.76	1,551,831.04
应付利息	40,174.94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851,775.60	63,840,566.9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5,962,031.36	88,105,418.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2,597.30	759,75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597.30	759,754.87

负债合计	56,364,628.66	88,865,173.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11,111,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657,720.49	3,980,175.5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35,428.97	3,488,848.7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465,499.85	30,500,143.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258,649.31	49,080,268.10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258,649.31	49,080,268.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623,277.97	137,945,441.74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8,574,504.26	101,585,731.79
其中：营业收入	88,574,504.26	101,585,731.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0,788,419.11	83,172,612.60
其中：营业成本	43,266,590.73	69,492,545.5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0,409.61	476,156.40
销售费用	3,865,586.48	2,565,217.33
管理费用	11,475,572.09	10,226,311.60
财务费用	1,132,355.53	11,513.08
资产减值损失	307,904.67	400,868.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23,561.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86,085.15	18,289,557.42
加：营业外收入	1,487,447.12	580,427.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282.00
减：营业外支出	97,455.13	143.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944.13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76,077.14	18,869,841.21
减：所得税费用	3,997,695.93	2,609,902.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178,381.21	16,259,938.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78,381.21	16,259,938.34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178,381.21	16,259,938.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178,381.21	16,259,938.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4	1.6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4	1.6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776,679.95	109,273,112.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2,698.21	1,342,46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169,378.16	110,615,579.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412,404.08	77,927,642.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57,700.27	8,564,058.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74,667.60	6,248,00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5,917.05	5,220,43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70,689.00	97,960,14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98,689.16	12,655,43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9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0,000.00	33,012,465.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00,000.00	33,015,405.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222,733.28	4,871,35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139,114.1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361,847.39	4,871,35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61,847.39	28,144,048.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631,838.98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31,838.98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61,664.58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741.51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0,406.0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91,432.89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6,827.24	-110,318.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524,898.10	45,689,167.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919,260.84	2,230,093.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362.74	47,919,260.84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11,100.00	3,980,175.50				3,488,848.71		30,500,143.89			49,080,26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1,111,100.00	3,980,175.50	-		-	3,488,848.71	-	30,500,143.89	-	-	49,080,26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88,900.00	18,677,544.99	-	-	-	-1,353,419.74	-	-11,034,644.04	-	-	25,178,381.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178,381.21			25,178,381.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

的金额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2,135,428.97	-	-2,135,428.97	-	-	-
1、提取盈余公积						2,135,428.97		-2,135,428.9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888,900.00	18,677,544.99			-	-3,488,848.71	-	-34,077,596.28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18,888,900.00	18,677,544.99				-3,488,848.71		-34,077,596.28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2,657,720.49	-		-	2,135,428.97	-	19,465,499.85	-	-	74,258,649.3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91,275.50				1,850,498.70		15,878,555.56		-	27,820,329.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0	91,275.50	-		-	1,850,498.70	-	15,878,555.56	-	-	27,820,32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1,100.00	3,888,900.00	-	-	-	1,638,350.01	-	14,621,588.33	-	-	21,259,938.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59,938.34			16,259,938.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1,100.00	3,888,900.00			-	-	-	-	-	-	5,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11,100.00	3,888,900.00								-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

的金额											
4、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1,638,350.01	-	-1,638,350.01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638,350.01		-1,638,350.0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4、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11,100.00	3,980,175.50	-		-	3,488,848.71	-	30,500,143.89	-	-	49,080,268.10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4,362.74	11,483,79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291,263.50	4,002,509.29
应收账款	20,659,999.64	19,417,928.56
预付款项	422,801.98	696,486.3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29,287.05	-
存货	9,833,090.32	12,100,911.7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0,195,697.0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6,685.00	612,737.08
流动资产合计	55,553,187.25	48,314,368.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68,668,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8,101,353.01	15,886,416.41
在建工程	8,461,577.29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37,759,700.45	3,641,327.8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501,870.47	1,286,379.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589.50	193,842.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070,090.72	89,675,966.36
资产总计	130,623,277.97	137,990,334.4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870,174.4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0,924,623.18	15,955,336.42
预收款项	3,129,987.02	4,320,823.36
应付职工薪酬	1,880,702.46	2,436,861.00
应交税费	1,264,593.76	1,524,728.88
应付利息	40,174.94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851,775.60	63,789,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55,962,031.36	88,026,749.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402,597.30	759,75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2,597.30	759,754.87
负债合计	56,364,628.66	88,786,504.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11,111,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904,359.57	3,980,175.5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135,428.97	3,488,848.71
未分配利润	19,218,860.77	30,623,705.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258,649.31	49,203,829.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623,277.97	137,990,334.40

(6)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8,439,602.12	101,585,731.79
减：营业成本	43,266,590.73	69,492,545.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2,536.87	476,156.40
销售费用	3,865,586.48	2,565,217.33
管理费用	11,363,345.48	10,226,311.60
财务费用	1,497,022.84	11,513.08
资产减值损失	307,904.67	400,868.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406,615.05	18,413,119.19
加：营业外收入	1,487,447.12	580,427.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282.00
减：营业外支出	97,455.13	143.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944.13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796,607.04	18,993,402.98
减：所得税费用	3,988,426.68	2,609,902.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08,180.36	16,383,500.1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808,180.36	16,383,500.1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175,390.67	109,273,112.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92,996.20	1,342,46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468,386.87	110,615,579.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428,887.23	77,927,642.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57,700.27	8,564,058.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14,958.86	6,248,00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8,224.54	5,220,43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19,770.90	97,960,14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48,615.97	12,655,43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7,129.61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9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77,129.61	2,9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858,878.56	4,871,35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139,114.11	3,42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97,992.67	8,294,35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20,863.06	-8,291,417.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631,838.98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31,838.98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61,664.58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741.51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0,406.0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91,432.89	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18.06	-110,318.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89,432.26	9,253,701.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83,795.00	2,230,093.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4,362.74	11,483,795.00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11,100.00	3,980,175.50				3,488,848.71	30,623,705.66	49,203,829.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1,111,100.00	3,980,175.50	-		-	3,488,848.71	30,623,705.66	49,203,829.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88,900.00	18,924,184.07	-	-	-	-1,353,419.74	-11,404,844.89	25,054,819.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808,180.36	24,808,180.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46,639.08			-	-	-	246,639.08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46,639.08						246,639.08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2,135,428.97	-2,135,428.97	-
1、提取盈余公积						2,135,428.97	-2,135,428.97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888,900.00	18,677,544.99			-	-3,488,848.71	-34,077,596.28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18,888,900.00	18,677,544.99				-3,488,848.71	-34,077,596.28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2,904,359.57	-		-	2,135,428.97	19,218,860.77	74,258,649.3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91,275.50				1,850,498.70	15,878,555.56	27,820,329.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期年初余额	10,000,000.00	91,275.50	-		-	1,850,498.70	15,878,555.56	27,820,329.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11,100.00	3,888,900.00	-	-	-	1,638,350.01	14,745,150.10	21,383,500.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83,500.11	16,383,500.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1,100.00	3,888,900.00			-	-	-	5,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11,100.00	3,888,900.00						5,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1,638,350.01	-1,638,350.01	-
1、提取盈余公积						1,638,350.01	-1,638,350.01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11,100.00	3,980,175.50	-		-	3,488,848.71	30,623,705.66	49,203,829.87

4、最近两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财务报表均由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

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三）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为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为期末余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关联方款项
组合二	除关联方款项外，其余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一	根据实际损失率确定
组合二	根据其账龄按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30	30
三至四年	50	50
四至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四) 存货

- 1、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等。
- 2、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五) 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六）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1）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

算。

（九）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之日起在使用寿命期限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摊销方法予以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预计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一) 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

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二）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

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1) 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

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

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各相关项目中列示。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2013 年度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元)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759,754.87
		其他非流动负债	-759,754.87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84,381,124.78	95.27%	99,278,703.88	97.73%
其他业务收入	4,193,379.48	4.73%	2,307,027.91	2.27%
合计	88,574,504.26	100.00%	101,585,731.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生产销售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实现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设备售后清洗保养服务收费以及废料回收处理的零星所得。公司按照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确认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产品国内销售实现的收入，少量来自国外的销售收入。

公司销售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1）合同条款规定公司不承担安装义务的，在购货方收到商品并验收签字后，开具按发票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2）合同条款规定需由公司安装、调试的，在购货方收到商品，并安装、调试结束，购货方验收合格后，开具按发票金额确认产品销售收入；（3）对于备品备件销售，一般价值相对较小，在产品发出，购货方收到并签收后，开具发票确认产品销售收入；（4）对于出口商品，公司在出口产品通关手续办理完毕，并取得海关出具的货运回单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上述公司收入确认原则符合收入的一般确认原则：公司在已将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使用权相

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2、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1)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	387,102.52	0.46%	17,948.72	0.02%
华北	2,716,011.11	3.22%	383,706.00	0.39%
华东	62,225,248.90	73.74%	89,747,545.99	90.40%
华南	4,991,182.14	5.92%	357,401.71	0.36%
华西	480,598.28	0.57%	213.68	0.00%
华中	-	-	-	-
西北	-	-	36,307.70	0.04%
国外	13,580,981.83	16.09%	8,735,580.08	8.80%
合计	84,381,124.78	100.00%	99,278,703.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国内市场，其中华东区域为公司的主要销售区域，主要原因系公司产品下游纺织印染行业在华东地区较为集中所致。2013年、2014年华东区域销售占比分别为90.40%、73.74%，随着公司积极扩展其他销售区域，该销售区域收入占比处于下降趋势。

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在收入中所占比重较小，主要客户为新加坡经销商AIRVERCLEAN PTE LTD，销售产品主要为商用油烟净化设备。近年来，公司积极探索国外市场，2013年、2014年度公司国外销售占比分别为8.80%、16.09%，其收入占比有所增长。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业油烟净化	55,139,839.61	65.35%	78,696,590.67	79.27%
商用油烟净化	15,762,887.64	18.68%	6,104,832.06	6.15%
商用空气净化	1,330,443.51	1.58%	1,754,136.66	1.77%

清洁生产类车间空气净化	1,284,852.64	1.52%	884,464.49	0.89%
非标及其他	10,863,101.38	12.87%	11,838,680.00	11.92%
合计	84,381,124.78	100.00%	99,278,703.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各类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销售实现的收入，包括工业油烟净化设备、商用油烟净化设备、商用空气净化设备、清洁生产类车间空气净化设备、非标设备及其他设备等产品。2013年、2014年，公司的工业油烟净化设备收入分别为78,696,590.67元、55,139,839.61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79.27%、65.35%，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工业油烟净化设备收入及其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均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近两年对产品结构与技术方案进行了较大幅度的调整，在提高产品毛利率的同时对产品的销量造成了一定影响，同时公司加强了对商用油烟净化设备的投入力度，进一步降低了工业油烟净化设备的销售占比。

3、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9,549,180.84	72.09%	59,096,246.67	85.75%
直接人工	6,534,197.86	15.94%	4,508,478.25	6.54%
制造费用	4,558,790.07	11.12%	5,137,306.21	7.45%
不予抵扣税金	349,445.59	0.85%	174,692.69	0.25%
合计	40,991,614.36	100.00%	68,916,723.82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包括钢材、铝材、电气元器件等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以及人工成本、厂房及机器设备的折旧等。公司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在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直接人工、制造费用按照当期工时占比进行分摊，营业成本按本期销售数量对应的产成品成本结转计入。公司的成本归集是在系统中按照订单以及产品明细进行归集，每月末系统根据领料情况及订单完成情况，自动计算出完工产品的原料成本，剩余已领料未完工部分自动计入在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有所降低，主要系受到公司对产品结构调整的影响，成本的波动趋势与收入基本保持一致。2014年的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比例与2013年相比，直接材料金额及占比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产品结构及技术方案

的优化与改型减少了较多的材料用量，另外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钢材、铝材价格持续走低也对其造成了一定影响。2014年直接人工较2013年增加相对较多，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发展较快，公司员工尤其是生产人员有所增加；另一方面公司为了稳定员工队伍，以及国内职工薪酬的普遍提高，同时2014年职工社保的增加，导致了生产工人薪酬的进一步提升。

4、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营业务毛利情况

单位：元

产品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	毛利率
工业油烟净化	28,584,187.25	51.84%	26,221,964.42	33.32%
商用油烟净化	6,826,512.92	43.31%	1,423,221.30	23.31%
商用空气净化	467,558.01	35.14%	366,614.56	20.90%
清洁生产类车间空气净化	849,077.75	66.08%	204,572.35	23.13%
非标及其他	6,662,174.49	61.33%	2,145,607.43	18.12%
合计	43,389,510.42	51.42%	30,361,980.06	30.58%

2013年、2014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0.58%、51.42%，整体毛利率存在较大的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明细如下：

单位：元

2014年度						
项目	销量	主营业务收入	销售单价	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工业油烟净化	580.00	55,139,839.61	95,068.69	26,555,652.36	45,785.61	51.84%
商用油烟净化	3,637.00	15,762,887.64	4,334.04	8,936,374.72	2,457.07	43.31%
商用空气净化	1,039.00	1,330,443.51	1,280.50	862,885.50	830.50	35.14%
清洁生产类车间空气净化	177.00	1,284,852.64	7,259.05	435,774.89	2,462.01	66.08%
非标及其他	51,636.59	10,863,101.38	210.38	4,200,926.89	81.36	61.33%
合计	——	84,381,124.78	——	40,991,614.36	——	51.42%
2013年度						
项目	销量	主营业务收入	销售单价	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成本	毛利率
工业油烟净化	913.00	78,696,590.67	86,195.61	52,474,626.25	57,474.95	33.32%

商用油烟净化	1,102.00	6,104,832.06	5,539.78	4,681,610.76	4,248.29	23.31%
商用空气净化	1,304.00	1,754,136.66	1,345.20	1,387,522.10	1,064.05	20.90%
清洁生产类车间空气净化	96.00	884,464.49	9,213.17	679,892.14	7,082.21	23.13%
非标及其他	617.00	11,838,680.00	19,187.49	9,693,072.57	15,710.00	18.12%
合计	——	99,278,703.88	——	68,916,723.82	——	30.58%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9,549,180.84	72.09%	59,096,246.67	85.75%
直接人工	6,534,197.86	15.94%	4,508,478.25	6.54%
制造费用	4,558,790.07	11.12%	5,137,306.21	7.45%
不予抵扣税金	349,445.59	0.85%	174,692.69	0.25%
合计	40,991,614.36	100.00%	68,916,723.82	100.00%

从上述两表中可以看出，公司所有的产品类型的单位成本均有不同幅度的下降，且主要受到直接材料的影响，主要原因系：第一，2014 年，公司对产品与技术看案进行了优化与改型，如原有老产品（如 BG2000 定型机油烟净化器等）优化改型成新产品（如 BG15K/BG20K 等），新的设计降低了材料的材质要求而导致不锈钢等材料的用量需求减少；2013 年公司较多销售合同包括以成本价向客户提供产品的配套设备及备件，此类销售增加了公司营业收入但拉低了公司的营业收入毛利率，2014 年公司销售新产品时基本不再提供此类配套设备及备件；2013 年公司销售产品时公司通常还负责产品的安装工作，安装过程中排水管、沟槽等材料一般由公司提供，从而增加了公司的销售成本，2014 年公司销售新产品不再提供产品具体的安装服务，仅提供必要的安装指导，从而节省了部分材料成本。第二，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材、电气元器件等，其中钢材、铝材占产品成本的比例超过了 60%，2014 年较 2013 年钢材价格同比下降 10.69%，铝锭价格同比下降 7.02%，从而减少了产品的生产成本，导致毛利率有所提升。第三，2014 年，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更新了部分生产设备，加强了自动化程度，降低了废品率，从而进一步降低了材料成本，提高了毛利率。

同时，2014 年以前，由于公司部分账目采用手工记账方式，成本核算未成体系，不精确的成本核算也对毛利率的波动造成了一定影响。

受到上述原因影响，公司不同类型产品的成本均有不同程度的降低，公司不同产品的毛利率具体分析如下：

2014 年，公司的主要产品工业油烟净化设备较 2013 年毛利率提升了 18.52%，其中单位价格上升了 10.29%，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产品进行了优化改型，新型的产品公司制订了更高的价格；另外自动清洗型油烟净化系统（BG24KAW-L、BG16KAW-L）、烫光机油烟净化系统（BG08K）等新产品的推出也进一步推动了产品单价的提升；结合产品成本的下降，毛利率提升幅度较大。

2014 年，公司的商用油烟净化设备较 2013 年毛利率提升了 19.99%，其中单位价格降低了 21.77%，主要原因系一方面，公司的商用油烟净化设备主要销售给新加坡的空气净化公司，为了加强合作，进一步提高销量，公司给予了一定的价格优惠；另一方面，相较 2013 年，2014 年公司销售的商用油烟净化设备中不再共同核算配套设备及配件，同时产品销售数量的增加，导致销售单价下降较多。但同时，由于产品单位成本下降的更多，如 RY 系列的产品，直接材料平均单位成本 2014 年较 2013 年降低了 52.84%，LK 系列的产品，直接材料平均单位成本 2014 年较 2013 年降低了 51.90%，最终导致产品毛利率提升幅度较大。

2014 年，公司的商用空气净化设备、清洁生产类车间空间净化设备毛利率较 2013 年均不同幅度的提升，主要原因系该两类产品销量较少，单笔订单差异因素影响较大，受到公司产品整体成本下降的影响，毛利率有所提升。

2014 年，公司的非标及其他产品毛利率较 2013 年提升了 43.20%，且销量上升较多，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公司较多销售合同包括以成本价向客户提供产品的配套设备及备件，因此配件与出售的产品共同核算，2014 年公司销售新产品时不再提供大部分配套设备及备件，客户需要时公司以市场价进行单独出售，并列于非标及其他中进行单独核算，导致非标及其他产品销量提升较大，同时，更高毛利的配套设备及备件的增加导致非标及其他产品整体毛利提升幅度较多。

公司目前不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的细分行业的同行业上市公司或者挂牌企业，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业中可比上市公司为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300172, 以下简称“中电环保”), 其主营业务为凝结水精处理、给水处理、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等工业水处理系统设备。报告期内, 公司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公司名称	产品类别	2014 年	2013 年
中电环保	工业水处理系统设备	28.35%	28.29%
本公司	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	51.15%	31.59%

报告期内, 公司毛利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 主要原因系公司专注于工业油烟净化设备、商用油烟净化设备、商用空气净化设备等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的供应, 主要应用于纺织、化纤、金属加工等领域以及餐饮、酒店、住宅等场所, 其对产品的品质和性能要求较高 (尤其是纺织行业), 且公司生产的部分空气净化设备为根据客户实际情况定制的非充分竞争的非标产品, 毛利率相对较高。而中电环保的产品结构较为复杂, 其涉足的环保产品领域包括工业水处理、工业大气处理、市政污水处理、市政固废处理等, 大部分产品处于充分竞争市场, 毛利率相对稳定且较低。

5、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长率
营业收入	88,574,504.26	101,585,731.79	-12.81%
营业成本	43,266,590.73	69,492,545.51	-37.74%
营业利润	27,786,085.15	18,289,557.42	51.92%
利润总额	29,176,077.14	18,869,841.21	54.62%
净利润	25,178,381.21	16,259,938.34	54.85%

2013 年、2014 年, 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585,731.79 元、88,574,504.26 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有所降低, 主要系受到公司对产品结构调整的影响。

2014 年公司的毛利率较 2013 年有较大幅度提高, 主要系公司对产品结构调整等原因造成产品成本降低较多, 导致公司营业利润和利润总额增幅较大, 并进一步导致净利润有了较高的增长。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3,865,586.48	4.36%	2,565,217.33	2.53%	50.69%
管理费用	11,475,572.09	12.96%	10,226,311.60	10.07%	12.22%
财务费用	1,132,355.53	1.28%	11,513.08	0.01%	9735.38%
合计	16,473,514.10	18.60%	12,803,042.01	12.60%	28.67%

注：上表中“占比”系指费用项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12,803,042.01 元、16,473,514.1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60%、18.60%，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处于增长趋势。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薪酬	847,837.90	876,806.48
折旧摊销费用	218,037.77	205,227.73
业务招待费	142,370.30	119,337.43
广告费	260,750.29	129,124.95
运费	1,305,388.03	942,350.89
差旅费	214,163.29	93,351.58
装修费	351,951.71	68,518.24
汽车费	351,229.15	124,564.95
其他	173,858.04	5,935.08
合计	3,865,586.48	2,565,217.33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薪酬、运杂费、汽车费、装修费等，其中职工薪酬、招待费占比相对较高。

2014 年销售费用较 2013 年增长了 50.69%，主要是运费的持续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积极扩大华南等区域的销售业务，从而导致公司的运费增长较多，市场营销力度的加强也进一步导致差旅费、汽车费、广告费增长较多。另外，由于销售部门租赁的销售中心房屋不再续租，原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的装修费当期一次性进行摊销而导致销售费用有所增加。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薪酬	2,520,616.83	2,302,240.08
研发费用	4,992,838.75	4,974,684.99
折旧摊销费用	1,249,046.99	803,104.42
税费	549,842.27	313,381.78
办公费	842,384.22	707,291.94
业务招待费	143,900.44	328,749.74
中介机构服务费	766,603.77	93,566.04
汽车费用	240,177.64	634,902.60
其他	170,161.18	68,390.01
合计	11,475,572.09	10,226,311.60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研发费、折旧及摊销费、中介服务费、办公费等，其中职工薪酬、研发费等占比较高。

2014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增长了 12.22%，主要是中介服务费的增加，较 2013 年增长了 673,037.73 元，增幅 719.32%，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积极推动新三板挂牌公司而增加中介咨询费支出所致。折旧摊销费用也有了较多的增长，主要是公司 2014 年建设新厂区增加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筑物开始折旧摊销导致。

2013 年、2014 年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4,974,684.99 元、4,992,838.7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90%、5.64%，较为稳定。

3、财务费用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和手续费等，报告期内 2014 年公司的财务费用较 2013 年增长了 9735.38%，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3 年财务费用较低，而 2014 年公司收购富澜特股权形成的外币负债产生的汇兑损失较大导致。

（三）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投资收益	-	-123,561.77
合计	-	-123,561.77

(四)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44.13	282.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74,157.57	580,145.1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123,561.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221.45	-143.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35,211.97	176,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合计	354,780.02	632,722.02
减：所得税影响	32,981.68	113,442.57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	-	-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321,798.34	519,279.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4,856,582.87	15,740,658.89

报告期内，2013 年、2014 年公司未扣除所得税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35%、1.22%，主要系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在利润总额中所占比重较小，故公司 2013 年、2014 年的经营业绩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度			
项目	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说明
工业废气智能处理科研经费	357,157.57	与收益相关	张经信【2013】87 号、苏财工贸【2013】137 号、苏经信综合【2013】771 号
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专项	17,000.00	与收益相关	现农政发【2013】12 号
节能及发展循环经济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经信【2013】103 号
两化融合试点补助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财企【2014】22 号
中小企业提速发展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财企【2014】22 号

科技局专利资助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科专【2014】1号
科学技术局千人计划工作站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人才办【2014】4号、26号
申请发明专利资助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科专【2014】11号
科技支撑项目经费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科发【2014】51号
新三板挂牌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政办抄【2013】8号
合计	1,474,157.57	——	——
2013年度			
工业废气智能处理科研经费	240,245.13	与收益有关	张经信【2013】87号、苏财工贸【2013】137号、苏经信综合【2013】771号
2012科技三项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有关	张科管【2013】2号
扶持企业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有关	张财企【2013】28号
科技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助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有关	苏科计【2013】289号
先进奖	10,000.00	与收益有关	现农委发【2013】1号
科技局2012年第三批专利经费	10,000.00	与收益有关	张科专【2013】4号
电子商务补贴	10,000.00	与收益有关	张财企【2013】2号
培训费补贴	6,400.00	与收益有关	——
展会补贴	3,500.00	与收益有关	——
合计	580,145.13	——	——

（五）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产品的销售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17%
营业税	应税服务收入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原子公司富澜特已完成税务注销，新成立的子公司广州保丽洁尚未开始实际生产经营。

2、税收优惠

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032000735 号，有效期三年；2013 年 9 月 25 日，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通过复审，并取得 GF20133200005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有效期三年。

四、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47,680.01	49,840.77
银行存款	346,682.73	47,869,420.07
合计	394,362.74	47,919,260.84

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47,919,260.84 元、394,362.74 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74%、0.30%，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公司收购富澜特，进行合并时富澜特的账面资金并入导致 2013 年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大；2014 年公司支付了较多的富澜特股权收购款及新厂建设投资款，导致 2014 年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大幅度减少。

（二）应收票据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3,291,263.50	4,002,509.29
合计	13,291,263.50	4,002,509.2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销售款结算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处于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因资金紧张而加大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销售款所致。

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存在 11,554,462.00 元的质押情况，主要系向交通银行进行票据质押借款；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

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转让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出票人名称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总立机电工程（苏州）有限公司	2014-7-2	2015-1-2	409,175.00
江苏金美莱实业有限公司	2014-9-22	2015-3-22	300,000.00
石狮市好田服饰实业有限公司	2014-7-2	2015-1-2	200,000.00
常熟市新妮装饰布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9-16	2015-3-16	200,000.00
无锡金之福经济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2014-9-5	2015-3-5	200,000.00
合计	——	——	1,309,175.00

（三）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19,851.07	100.00	1,559,851.43
组合一：关联方应收账款			
组合二：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19,851.07	100.00	1,559,851.4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2,219,851.07	100.00	1,559,851.43

(续)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10,210.27	100.00	1,292,281.71
组合一：关联方应收账款			
组合二：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710,210.27	100.00	1,292,281.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0,710,210.27	100.00	1,292,281.71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6,923,684.70	76.16%	846,184.24
1-2年	4,694,177.87	21.13%	469,417.79
2-3年	408,600.00	1.84%	122,580.00
3-4年	127,975.00	0.58%	63,987.50
4-5年	38,658.00	0.17%	30,926.40
5年以上	26,755.50	0.12%	26,755.50
合计	22,219,851.07	100.00%	1,559,851.43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223,510.47	87.99%	911,175.52
1-2年	2,074,935.50	10.02%	207,493.55
2-3年	203,370.80	0.98%	61,011.24
3-4年	181,638.00	0.88%	90,819.00
4-5年	24,865.50	0.12%	19,892.40
5年以上	1,890.00	0.01%	1,890.00
合计	20,710,210.27	100.00%	1,292,281.71

公司产品主要为设备类产品，客户安装验收后需要一段时间的试用期了解产品的性能，因此应收客户款项会有一部分尾款作为质保金滞后支付。公司产品国内销售的客户较分散，主要为化纤纺丝、纺织印染企业。货款结算方面，公司一般会在签订订单时向客户收取30%的定金；在货物生产完毕并发出后公司会给予客户一定时间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情况的不同，信用期一般为1-3个月，信用期届满后客户支付60%货款；一年后若公司产品质量无问题，客户支付最后的10%尾款。产品外销时，一般情况下，对于初次合作客户，公司在对方支付

全部货款后，再进行发货；对于长期合作的客户，公司会在签订订单时向其收取30%的定金，待客户收到货物后，再根据订单要求收取剩余款项。

公司1年以内应收款项占应收账款总额的76%以上，报告期内，应收账款收回良好，不存在核销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分别为19,417,928.56元、20,659,999.64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9.11%、23.32%，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的收款信用政策基本保持稳定。

3、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AIRVERCLEAN PTE LTD	非关联方	1,045,128.18	1年以内	4.70%	货款
常熟市亚细亚纺织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6,700.00	1年以内	3.05%	货款
苏州市锦凯欧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6,315.00	1年以内	2.77%	货款
江苏梦兰东华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5,650.00	1-2年	2.73%	货款
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1,226.00	1-2年	2.44%	货款
合计	——	3,485,019.18	——	15.68%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梦兰东华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6,450.00	1年以内	11.96%	货款
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0,260.00	1-2年	3.96%	货款
江苏福兴织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0,000.00	1年以内	3.24%	货款
江苏恒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00.00	1年以内	2.26%	货款
常熟市宏大纺织印染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156.00	1年以内	2.13%	货款
合计	——	4,876,866.00	——	23.55%	——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占比2014年末较2013年末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增加了对其他中小企业的销售力度。

（四）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1年以内（含1年）	385,301.45	91.13%	641,801.61	92.15%
1-2年	34,619.00	8.19%	26,783.23	3.85%
2-3年	2,881.53	0.68%	27,901.50	4.01%
3年以上	-	-	-	-
合计	422,801.98	100.00%	696,486.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金额较小，主要系预付工程款、小部分原材料与设备采购款、电费、快递费等。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696,486.34元、422,801.98元，分别占公司资产总额的0.50%、0.32%，占比均较小。

2、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欧赛斯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47.30%	广告费
江苏新百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000.00	1年以内	13.48%	工程款
江苏省电力公司张家港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7,238.34	1年以内	8.81%	电费
南通贝得电机销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04.00	1-2年	4.71%	材料款
联邦快递（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12,513.00	1年以内	2.96%	快递费
合计	—	326,655.34	—	77.26%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无锡市炜联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923.94	1年以内	11.76%	材料款
聊城市天祥钢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429.70	1年以内	11.40%	材料款

张家港市杰伟金属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8.05	1年以内	10.77%	材料款
扬州恒佳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000.00	1年以内	9.19%	设备款
江苏省电力公司张家港市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46,504.36	1年以内	6.68%	电费
合计	——	346,866.05	——	49.80%	——

2014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较2013年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减少了预支付的材料款所致。

（五）其他应收款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6,699.00	100.00	77,411.95
组合一：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组合二：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6,699.00	100.00	77,411.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06,699.00	100.00	77,411.95

(续)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1,540.00	100.00	37,077.00
组合一：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	-	-
组合二：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1,540.00	100.00	37,077.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合计	741,540.00	100.00	37,077.00

2、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5,159.00	8.08%	3,257.95
1-2年	741,540.00	91.92%	74,154.00
2-3年	-	-	-
3-4年	-	-	-
4-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806,699.00	100.00%	77,411.95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741,540.00	100.00%	37,077.00
1-2年	-	-	-
2-3年	-	-	-
3-4年	-	-	-
4-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741,540.00	100.00%	37,077.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分别为704,463.00元、729,287.05元，分别占资产总额的0.51%、0.56%，较为稳定，主要系公司应收政府部门的保证金、专项资金以及内部员工备用金等。

3、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扬子江国际冶金工业园建设管理处	非关联方	540,000.00	1-2年	66.94%	信用保证金
张家港市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	非关联方	161,232.00	1-2年	19.99%	专项资金

张家港市建设局散装水泥办公室	非关联方	40,308.00	1-2 年	5.00%	专项资金
王朝进	内部职工	32,853.00	1 年以内	4.07%	备用金
施兴贤	内部职工	30,000.00	1 年以内	3.72%	备用金
合计	——	804,393.00	——	99.71%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扬子江国际冶金工业园区建设管理处	非关联方	540,000.00	1 年以内	72.82%	信用保证金
张家港市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	非关联方	161,232.00	1 年以内	21.74%	专项资金
张家港市建设局	非关联方	40,308.00	1 年以内	5.44%	专项资金
合计	——	741,540.00	——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余额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 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存在应收内部职工备用金所致。

（六）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3,921,459.53	2,895,116.55
自制半成品	1,970,898.27	2,145,044.26
产成品	3,231,766.21	7,060,750.96
在产品	708,966.31	-
合计	9,833,090.32	12,100,911.77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余额分别为 12,100,911.77 元、9,833,090.32 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77%、7.53%，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 and 产成品。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存货余额较 2013 年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导致销售规模略有缩减，从而导致产成品期末库存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均处于正常生产经营周转中，未有减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划分有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预计处置时间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	——
其中：固定资产	6,648,572.32	2015年6月30日
无形资产	3,547,124.70	2015年6月30日
合计	10,195,697.02	——

注：2014年12月12日，保丽洁科技公司与张家港市丰悦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转让协议，转让标的为保丽洁科技公司拥有的位于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人民北路土地使用权共计11,996.10平方米及土地上11,089.06平方米的建筑物所有权。协议规定：“转让标的的转让价款暂定为1300万；各方同时确定，转让价款最终应以《资产评估报告》所示的转让标的的评估价值为作价基础，由各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确定。”2014年12月24日，张家港市丰悦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已按协议约定支付保丽洁科技公司人民币1180万整预付款。协议约定：“转让方争取于2015年6月30日前与受让方共同办理转让标的的过户所需的登记、权属变更登记及备案等手续。如届时未办理完成上述手续，双方同意办理前述手续的期限可适当延长。”

（八）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房租费	-	62,500.00
DBD等离子体废气处理项目研发费用	-	550,237.08
其他	26,685.00	-
合计	26,685.00	612,737.08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主要是2013年为扩大生产租赁厂房的房租费用和DBD等离子体废气处理项目研发费用；2014年厂房租赁时间到期，DBD等离子体废气处理项目按照研发费用实际使用进度摊销完毕，该两项待摊费用2014年期末无余额。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4	5	23.75
其他设备	3-5	5	19.00-31.67

2、固定资产分类明细如下：

(1) 固定资产原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7,856,910.01	15,247,727.71	7,856,910.01	15,247,727.71
机器设备	10,447,352.11	6,093,913.77	862,039.12	15,679,226.76
运输设备	3,318,850.00	59,268.34	-	3,378,118.34
电子设备	916,295.39	361,234.02	542,152.72	735,376.69
合计	22,539,407.51	21,762,143.84	9,261,101.85	35,040,449.50
2013 年度				
房屋建筑物	7,818,030.01	38,880.00	-	7,856,910.01
机器设备	8,313,805.10	2,133,547.01	-	10,447,352.11
运输设备	2,189,528.00	1,160,800.00	31,478.00	3,318,850.00
电子设备	581,865.06	334,430.33	-	916,295.39
合计	18,903,228.17	3,667,657.34	31,478.00	22,539,407.51

(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1,055,999.48	375,068.52	1,431,068.00	-
机器设备	3,241,490.16	1,366,672.92	344,214.58	4,263,948.50
运输设备	1,860,706.44	549,394.41	-	2,410,100.85
电子设备	494,795.02	188,780.78	418,528.66	265,047.14
合计	6,652,991.10	2,479,916.63	2,193,811.24	6,939,096.49
2013 年度				
房屋建筑物	681,905.00	374,094.48	-	1,055,999.48
机器设备	2,083,327.47	1,158,162.69	-	3,241,490.16

运输设备	1,236,183.93	653,342.51	28,820.00	1,860,706.44
电子设备	372,726.91	122,068.11	-	494,795.02
合计	4,374,143.31	2,307,667.79	28,820.00	6,652,991.10

(3) 固定资产净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	15,247,727.71	6,800,910.53
机器设备	11,415,278.26	7,205,861.95
运输设备	968,017.49	1,458,143.56
电子设备	470,329.55	421,500.37
合计	28,101,353.01	15,886,416.41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2013年末、2014年末，固定资产期末净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1.52%、21.51%，2014年末较2013年末增加了76.89%，主要系2014年公司新厂区在建的生产厂房和研发车间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均处正常使用状态，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以位于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人民北路的土地使用权和生产车间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进行抵押，为公司在2014年5月29日至2017年5月28日期间签订的贷款、银票、买方押汇、国内信用证提供最高限额为1,178.45万元的授信额度，用于抵押的生产车间的账面原值为335.00万元，净值297.62万元。

(十) 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新厂区基建工程	8,461,577.29	21,607,621.00
合计	8,461,577.29	21,607,621.00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的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2013年减少了60.84%，主要原因系2014年新厂区新建的厂房与研发车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在建工程减值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

（十一）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预计使用年限

2、无形资产分类明细如下：

（1）无形资产原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14,066,200.00	27,975,687.35	3,946,930.00	38,094,957.35
软件	23,800.00	422,743.60	-	446,543.60
合计	14,090,000.00	28,398,430.95	3,946,930.00	38,541,500.95

（2）无形资产累计摊销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563,740.87	571,364.39	399,805.30	735,299.96
软件	18,643.02	27,857.52	-	46,500.54
合计	582,383.89	599,221.91	399,805.30	781,800.50

（3）无形资产净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37,359,657.39	13,502,459.13
软件	400,043.06	5,156.98
合计	37,759,700.45	13,507,616.11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2014 年增加的土地使用权主要系公司为建设新厂房而购入的位于张家港锦丰镇光明村的 83,649.40 m²的土地使用权，增加的软件主要系公司购入的办公管理软件和研发软件，新增

加的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均按照相应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正常使用，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位于张家港市现代农业示范园区人民北路的使用权和生产车间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进行抵押，为公司在 2014 年 5 月 29 日至 2017 年 5 月 28 日期间签订的贷款、银票、买方押汇、国内信用证提供最高限额为 1,178.45 万元的授信额度，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原值为 394.69 万元，净值 354.71 万元。

（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245,589.50	203,111.51
合计	245,589.50	203,111.51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均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暂时性差异和相应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所得。

（十三）资产减值准备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政策请参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1,637,263.38	1,329,358.71
合计	1,637,263.38	1,329,358.7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无其他应计未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五、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3,870,174.40	-
合计	23,870,174.40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类型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保证人/抵押物
抵押借款、保证借款	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705,178.75	2014-08-25	2015-02-24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1,025,380.16	2014-08-28	2015-02-27	
		3,000,000.00	2014-09-28	2015-09-27	
		2,582,573.64	2014-10-22	2015-10-21	
		2,293,705.56	2014-10-24	2015-10-23	
		3,053,336.29	2014-11-27	2015-11-26	
		11,210,000.00	2014-12-22	2015-06-21	
合计		23,870,174.40	—	—	—

（二）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0,824,443.18	13,659,591.13
1-2年	100,180.00	1,848,728.04
2-3年	-	204,473.40
3年以上	-	242,543.85
合计	10,924,623.18	15,955,336.42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分别占负债总额的17.95%、19.38%，主要为材料采购款和工程款。2014年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2013年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一方面2013年公司的在建工程规模较大，导致期末应付的工程物资采购款和工程款相应较多；另一方面2014年公司加强了账龄较长的应付账款的清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85%以上，不存在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扬中市扬城电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7,414.70	1年以内	7.67%	材料款
无锡市东轻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7,836.84	1年以内	4.56%	材料款
无锡市兰慧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1,423.42	1年以内	4.50%	材料款
张家港市有国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9,188.57	1年以内	4.29%	材料款
常州沃金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7,146.65	1年以内	4.28%	材料款
合计	——	2,763,010.18	——	25.29%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无锡市兰慧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8,540.42	1年以内	27.63%	材料款
顾兵	非关联方	1,550,000.00	1-2年	9.71%	工程款
扬中市扬城电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2,824.27	1年以内	6.60%	材料款
张保福鸿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4,744.80	1年以内	6.05%	材料款
张家港市广盛焊接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2,639.00	1年以内	4.59%	材料款
合计	——	8,708,748.49	——	54.58%	——

报告期内，2014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余额较 2013 年末有所减少，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加强了账龄较长的应付账款的清理工作，同时在建工程的减少也进一步降低了公司的应付工程款。

（三）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064,433.02	3,793,442.84
1-2 年	8,156.00	360,240.00
2-3 年	31,240.00	167,140.52
3 年以上	26,158.00	-
合计	3,129,987.02	4,320,823.36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账款分别占负债总额的 4.86%、5.55%，主要系公司在与部分客户签署合同后，根据合同规定收取的 30%左右的定金。2014 年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 2013 年降低了 27.56%，主要原因系公司当期销售规模的下降导致其预收的定金有所减少。

1、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北清山绿水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8,200.00	1 年以内	41.48%	货款
江苏白玉兰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072.00	1 年以内	6.94%	货款
吴江市盛泽金涛染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6.39%	货款
浙江昌峰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200.00	1 年以内	5.82%	货款
苏州明博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4.79%	货款
合计	——	2,047,472.00	——	65.41%	——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1,600.00	1 年以内	13.69%	货款
甲乙（常熟）纺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000.00	1 年以内	10.18%	货款
常州市国礼纺织染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00.00	1 年以内	5.79%	货款
江苏海纶染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0	1 年以内	5.09%	货款
常熟市鑫建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8,000.00	1 年以内	5.05%	货款
合计	——	1,719,600.00	——	39.80%	——

报告期内，2014 年的预收账款前五名较 2013 年增加了 19.07%，主要原因系 2014 年河北清山绿水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加大了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成为公司的前五大客户，其定金也随之较大幅度地增加。

（四）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2014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17,054.03	8,990,840.19	9,582,862.64	1,625,031.58
(2) 社会保险费	-	1,157,990.12	1,053,302.76	104,687.36
(3) 职工福利费	-	471,888.40	471,888.40	-
(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9,806.97	470,846.23	514,741.68	175,911.52
(5) 住房公积金	-	214,140.00	239,068.00	-24,928.00
合计	2,436,861.00	11,305,704.94	11,861,863.48	1,880,702.46
2013 年度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7,769.62	7,803,641.17	7,304,356.76	2,217,054.03
(2) 社会保险费	-	688,308.39	688,308.39	-
(3) 职工福利费	-	232,166.10	232,166.10	-
(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2,038.22	345,278.75	267,510.00	219,806.97
(5) 住房公积金	-	70,348.00	70,348.00	-
合计	1,859,807.84	9,139,742.41	8,562,689.25	2,436,861.00

公司的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及社会保险费，一般为当月计提下月发放。2014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3 年有所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3 年 11 月工资于 2014 年初发放所致。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753,555.42	895,043.12
增值税	329,367.74	527,523.23
个人所得税	-30.00	-4,193.21
印花税	13,385.46	48,082.93
城建税	11,242.57	16,040.96
教育费附加	11,242.57	16,040.96
地方基金	25,396.44	-
土地使用税	95,645.49	27,554.63
房产税	24,788.07	25,738.42
营业税	-	-
合计	1,264,593.76	1,551,831.04

报告期内，2014年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2013年末降低了18.51%，主要原因系一方面2014年公司销售规模有所下降，对应交增值税的期末余额造成一定影响；另一方面，公司本期利润总额较大，公司考虑到本期应交所得税较多而预缴纳了较多的所得税，导致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期末余额有所降低。

（六）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4,846,175.60	60,983,942.95
1-2年	5,600.00	2,856,624.00
2-3年	-	-
3年以上	-	-
合计	14,851,775.60	63,840,566.95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总额的71.84%、26.35%，金额较大，主要系2013年公司存在其他应付富澜特股权收购款60,969,000.00元以及应付股东钱振清暂借款2,249,984.00元，2014年公司存在其他应付11,800,000.00元以及应付股东钱振清暂借款3,000,000.00元。

1、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张家港市丰悦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00,000.00	1年以内	79.45%	预收房屋及土地转让款
钱振清	股东	3,000,000.00	1年以内	20.20%	关联方借款
张家港市常阴沙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商会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0.07%	商会会费
上海海萨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00.00	1-2年	0.04%	咨询费
何剑锋	内部职工	5,168.00	1年以内	0.03%	职工报销款
合计	——	14,820,768.00	——	99.79%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PRATECHPTE.LTD	非关联方	60,969,433.63	1年以内	95.50%	股权投资款
钱振清	股东	2,249,984.00	1-2年	3.52%	关联方暂借款
陆华	关联方	620,000.00	1-2年	0.97%	关联方暂借款
合计	——	63,839,417.63	——	99.99%	——

公司 2014 年末前五名其他应付款较 2013 年降低了 76.78%，主要系 2014 年公司归还了应付 PRATECHPTE.LTD 富澜特股权投资款所致。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股东权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11,111,100.00
资本公积	22,657,720.49	3,980,175.50
盈余公积	2,135,428.97	3,488,848.71
未分配利润	19,465,499.85	30,500,143.89
股东权益合计	74,258,649.31	49,080,268.10

201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111.11 万元，其中增加的 111.11 万元的注册资本由苏州保丽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资金 500.00 万元缴付，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013 年 12 月 31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勤业分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勤验字（2013）第 0618 号），对本次增资事宜予以审验确认。

2014 年 6 月 16 日，保丽洁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保丽洁有限以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52,940,359.57 元按 1:0.5671 比例折为 30,000,000.00 股，按每股面值 1 元，计 30,000,000.00 元，其余 22,904,359.57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2014 年 7 月 2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14）00066 号），对股改整体变更事宜予以审验确认。

七、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585,731.79 元、88,574,504.26 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1.59%、51.15%。相较 2013 年度，公司 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但毛利率提升较多，主要原因系：第一，2014 年，公司对产品与技术看案进行了优化与改型，如原有老产品（如 BG2000 定型机油烟净化器等）优化改型成新产品（如 BG15K/BG20K 等），新的设计降低了材料的材质要求而导致不锈钢等材料的用量需求减少；2013 年公司较多销售合同包括以成本价向客户提供产品的配套设备及备件，此类销售增加了公司营业收入但拉低了公司的营业收入毛利率，2014 年公司销售新产品时基本不再提供此类配套设备及备件。2013 年公司销售产品时公司通常还负责产品的安装工作，安装过程中排水管、沟槽等材料一般由公司提供，从而增加了公司的销售成本，2014 年公司销售新产品不再提供产品具体的安装服务，仅提供必要的安装指导，从而节省了部分材料成本。第二，2014 年，公司新开发的自动清洗型油烟净化系统（BG24KAW-L、BG16KAW-L）、烫光机油烟净化系统（BG08K）等新产品毛利水平较高，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营业收入整体毛利率。第三，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材、电气元器件等，其中钢材、铝材占产品成本的比例超过了 60%，2014 年较 2013 年钢材价格同比下降 10.69%，铝锭价格同比下降 7.02%，从而减少了产品的生产成本，导致毛利率有所提升。第四，2014 年，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更新了部分生产设备，加强了自动化程度，从而提高生产效率，从而进一步提高了产品毛利率。

2014 年毛利率的大幅度增长，使公司在销售收入有所下降的情况下仍保证了利润总额和净利润较高的增长率。整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能力相对较好。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34%、43.15%，相较 2013 年，资产负债率下降较多，主要原因系公司归还了应付 PRATECHPTE.LTD 富澜特股权投资款所致。整体来看，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中等，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较为良好。

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97、0.99，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0.82，较为稳定，但比值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近两年进行新厂区建设，

在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上投入较多导致。整体来看，公司近两年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且比较稳定，短期偿债能力一般。

（三）营运能力分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76、4.17。公司 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 2013 年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调整产品结构，营业收入有所减少，同时由于近两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与 2012 年相比较为高，拉高了应收账款平均值，进一步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结合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情况来看，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较好。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40、3.95，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采取了调整产品结构等一系列措施，大幅度降低了产品生产成本，在存货期末平均余额波动较小的情况下，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整体来看，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仍保存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的营运能力良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98,689.16	12,655,436.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61,847.39	28,144,04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91,432.89	5,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524,898.10	45,689,167.78

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098,689.16 元，较 2013 年增加了 4,443,252.20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销售回款增加而采购商品支付下降所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良好，与净利润情况相匹配。

2014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8,561,847.39 元，较 2013 年减少了-116,705,896.21 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取得富澜特的股权支付了较多的股权收购款，同时公司建设新厂区购建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支付的现金也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

2013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000,000.00 元，主要系公司吸收保丽洁投资股权投资款 5,000,000.00 元所致；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591,432.89 元，主要系公司支付富澜特的股权购买款和新厂区

建设占用了公司较多的资金，公司为解决临时资金需求，向银行借入了较多的短期借款导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178,381.21	16,259,938.3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7,904.67	400,868.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79,916.63	2,307,667.79
无形资产摊销	599,221.91	93,806.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4,509.36	405,505.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0,944.13	-282.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1,152,593.94	-66,447.39
投资损失	-	123,561.7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2,477.99	-60,130.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2,267,821.45	-2,499,377.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9,957,208.19	-11,444,409.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682,917.96	7,134,736.06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98,689.16	12,655,436.96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相应期间的净利润基本匹配，存在的较小差异主要是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受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以及折旧摊销和利息支出的变化之影响。

（五）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财务指标对比

公司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为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300172，以下简称“中电环保”），其主营业务为凝结水精处理、给水处理、废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等工业水处理系统设备，与公司均属于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中电环

保已公开的信息，其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年份	保丽洁	中电环保
毛利率 (%)	2014 年度	51.15	28.35
	2013 年度	31.59	28.29
净资产收益率 (%)	2014 年度	40.83	9.30
	2013 年度	45.23	8.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	2014 年度	40.31	8.53
	2013 年度	43.78	7.66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2014 年度	4.17	1.83
	2013 年度	5.76	1.89
存货周转率 (次)	2014 年度	3.95	5.21
	2013 年度	6.40	4.5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2014 年度	0.84	0.49
	2013 年度	1.63	0.4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2014 年度	0.84	0.49
	2013 年度	1.63	0.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2014 年度	0.57	0.45
	2013 年度	1.14	0.62
每股净资产 (元/股)	2014-12-31	2.48	5.52
	2013-12-31	4.42	6.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2014-12-31	2.48	5.52
	2013-12-31	4.42	6.68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014-12-31	43.15	28.18
	2013-12-31	64.34	28.19
流动比率 (倍)	2014-12-31	0.99	2.78
	2013-12-31	0.97	3.00
速动比率 (倍)	2014-12-31	0.82	2.56
	2013-12-31	0.83	2.72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专注于工业油烟净化设备、商用油烟净化设备、商用空气净化设备等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的供应，主要应用于纺织、化纤、金属加工等领域以及餐饮、酒店、住宅等场所，其对产品的品质和性能要求较高（尤其是纺织行业），且公司生产的部分空气净

化设备为根据客户实际情况定制的非充分竞争的非标产品，毛利率相对较高。而中电环保的产品结构较为复杂，其涉足的环保产品领域包括工业水处理、工业大气处理、市政污水处理、市政固废处理等，大部分产品处于充分竞争市场，毛利率相对稳定且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环保市场前景较好的情况下，公司的存货周转速度较快；2014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略低，主要原因系公司采取了调整产品结构等一系列措施，大幅度降低了产品生产成本，在存货期末平均余额波动较小的情况下，导致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应收账款回款方面，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严格执行了对客户的收款信用政策（定金—部分款项—尾款），催收回款的力度相对较强，回款情况良好。整体来看，公司的整体运营能力较为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较差，偿债能力偏弱，主要原因系公司近两年建设新厂区，购买土地使用权和购建房屋建筑物投入了较多的资金所致。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1	钱振清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总经理	直接持有公司 54.00%的股份 间接持有公司 6.00%的股份
2	冯亚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钱振清之配偶	直接持有公司 36.00%的股份 间接持有公司 4.00%的股份

2、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1	保丽洁投资	5%以上法人股东	持有公司 10.00%股份；钱振清持有其 60.00%的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冯亚东持有其 40.00%的股权

保丽洁投资持有公司 10.00%股份，为公司第三大股东，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二节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之说明。

3、控股子公司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1	广州保丽洁	子公司	公司持有其 51.00% 的股权，钱振清担任董事长，冯贤担任总经理兼董事

广州保丽洁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广州市保洁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2月5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南路西塑麦村北约55号B一区13街06、07号		
经营范围	研究和试验发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钱振清		
股东构成	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保丽洁	51.00%	
	欧光龙	49.00%	

4、其他关联方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1	冯贤	关键管理人员	董事、副总经理、冯亚东之弟
2	王宜怀		董事
3	吴广清		董事
4	陆慧		监事会主席
5	冯晓东		监事
6	徐刚		职工监事
7	杨柏顺		财务总监
8	陆华	实际控制人之近亲属	冯贤之配偶
9	上海宇瞻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公司董事吴广清持有 100.00% 的股权并担任总经理
10	张家港市美特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冯晓东持有 22.00% 的股权并担任董事

5、历史关联方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1	富澜特	全资子公司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将其收购为全资子公司，2014 年 4 月 23 日吸收合并完成并注销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情形。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资产承租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确定依据	2013年确认的租赁费
冯亚东	保丽洁有限	房屋	2013-1-1	2013-12-31	市场价	188,000.00

2013年，由于公司住所距离市区较远，为了方便居住在市区的负责国际贸易工作的员工，公司向股东冯亚东租赁其拥有的江苏省张家港市杨舍镇人民东路11号（华昌东方广场）21104号和21106号房屋，共计268.84 m²，租赁费用参考市场价格，较为公允。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与冯亚东的租赁合同到期，且随着本地员工招聘工作的加强，从2014年起，公司不再续租该股东房屋，关联租赁终止。

(2) 关联方担保

2014年5月16日，为了解决公司近两年投资导致的临时性资金需求，公司实际控制人钱振清、冯亚东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3870102014AM00008400号），约定由钱振清、冯亚东为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在2014年5月16日至2017年5月15日期间签订的“因贷款、银票、国内信用证、买方押汇而订立的全部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2,750万元人民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清偿届满之日起两年。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贷款行	合同类别	借款额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保证人/抵（质）押物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705,178.75	2014-08-25	2015-02-24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1,025,380.16	2014-08-28	2015-02-27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3,000,000.00	2014-09-28	2015-09-27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2,582,573.64	2014-10-22	2015-10-21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2,293,705.56	2014-10-24	2015-10-23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3,053,336.29	2014-11-27	2015-11-26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交通银行	抵押、保证	11,210,000.00	2014-12-22	2015-06-21	钱振清、冯亚东、公司常阴沙厂区房屋及土地
合计		23,870,174.40	——	——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陆华	-	620,000.00
	钱振清	3,000,000.00	2,249,984.00
	冯贤	4,518.00	-
合计	——	3,004,518.00	2,869,984.00

2014年7月21日，为了解决临时性资金需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钱振清签订了《资金借款合同》，向其借款300.00万元，借款期限至2015年6月30日，双方约定该项借款不收取利息。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相关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存在不规范之处，但未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方往来均因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存在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决策程序及关联方回避制度作了相应的规定，同时，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做了具体的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根据该制度：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壹仟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可以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经董事会批准后，应当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除上述规定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少于百分之五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

在出现前两款规定的情况时，关联方应当回避表决。”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较少，公司履行正常的审批程序。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五）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规定，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本公司全体股东及本公司利益。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本人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组织、机构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九、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02 月 05 日，成立子公司广州市保丽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03000227273，注册地为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南路西塱麦村北约 55 号 B 一区 13 街 06、07 号，法定代表人为钱振清，经营范围为研究和试验发展。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保丽洁科技公司出资人民币 5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自然人欧光龙出资额人民币 49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张家港市保丽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资产评估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张家港市保丽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而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 2014 年 4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4)第 0562 号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结论：“资产账面价值 10,740.89 万元，评估价值 12,128.89 万元，评估增值 1,388.00 万元，增值率 12.92%。

负债账面价值 5,450.46 万元，评估价值 5,450.46 万元，评估增值 0.00 万元，增值率 0.00%。

净资产账面价值 5,290.44 万元，评估价值 6,678.44 万元，评估增值 1,388.00 万元，增值率 26.24%。”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最近两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股东进行任何形式的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份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保持不变。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富澜特

1、基本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江苏富澜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4月10日	70,037,108.26	钱振清	电子空气净化机等环保设备及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企业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公司于2013年12月24日将其收购为全资子公司，并于2014年4月23日吸收合并完成并注销，自2014年5月起富澜特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23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8,912,456.32	68,623,107.34
净资产	68,914,639.08	68,544,438.23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34,902.14	-
净利润	370,200.85	-1,263,628.62

（二）广州保丽洁

1、基本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广州市保丽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2月5日	1,000,000.00	钱振清	研究和试验发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5年2月5日，公司与自然人欧光龙成立子公司广州保丽洁，自成立日起广州保丽洁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元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保丽洁	510,000.00	51.00%
欧光龙	490,000.00	49.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2、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广州保丽洁目前尚未开始生产经营。

十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铝材、电气元器件等，其成本主要受铝锭、板材、型钢等价格波动的影响。由于上游铝锭、板材、型钢价格的影响因素较为不稳定，近年来铝材、钢材的价格波动较大，若其价格上涨，将导致公司的营业成本有所上升，进而影响利润水平。虽然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应对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仍无法保证能够完全消除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因此，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确保产品性能的前提下，严格审核技术设计方案，从设计环节控制产品成本；不断改进工艺，提高产品合格率，降低物耗水平，缓解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调整产品结构，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和具有高附加值的高端产品，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保证公司收益水平；加强采购环节管理，合理保持原材料库存，适时适量购买，降低采购成本。

（二）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的商用油烟净化设备进行出口销售,与境外客户签订的合同结算货币以美元为主。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8,735,580.08 元、13,580,981.83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80%、16.09%;汇兑损益分别为-66,447.39 元、833,677.49 元(2014 年的汇兑损益受到公司收购富澜特股权形成的外币负债产生的汇兑损失的影响)。随着公司未来出口销售的增加,以及人民币对外币尤其是对美元汇率的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汇率变化风险,一方面,公司建立完善的客户信用管理体系和货款回收控制办法,及时结汇以防范汇率变动给公司业务带来的风险。另一方面,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提升产品吸引力,以应对产品价格竞争力的下降。

(三) 债务偿还风险

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34%、43.15%,流动比率分别为 0.97、0.99,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0.82。公司资产负债率中等、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近两年进行新厂区建设,在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上投入较多导致。虽然整体来看,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后,生产销售规模扩大了,但能否因此带来经营业绩和现金净流入较大增长仍存在不确定。所以,受限于短期偿债能力,公司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可能对其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债务偿还风险,一方面,公司要求管理者积极学习,树立正确的风险观念;要求建立风险防御机制,合理安排资本结构;加强财务预算管理,选择适当的筹资方式、期限、利率;加强资金的回笼以及有效利用,并合理利用财务杠杆原理,降低风险。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在申请挂牌过程中规范性逐渐增强,公司计划通过挂牌同时定向增发的方式进行快速融资,以减少资金方面的压力。

(四) 毛利率波动较大的风险

2013 年、2014 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01,585,731.79 元、88,574,504.26 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1.59%、51.15%。相较 2013 年度,公司 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但毛利率有较大幅度提升,主要系:主要系:第一,2014 年,公司对产品与技术进行了优化与改型,如原有老产品(如 BG2000 定型机油烟净化器等)优化改型成新产品(如 BG15K/BG20K 等),新的设计降低了材料

的材质要求而导致不锈钢等材料的用量需求减少；2013年公司较多销售合同包括以成本价向客户提供产品的配套设备及备件，此类销售增加了公司营业收入但拉低了公司的营业收入毛利率，2014年公司销售新产品时基本不再提供此类配套设备及备件。2013年公司销售产品时公司通常还负责产品的安装工作，安装过程中排水管、沟槽等材料一般由公司提供，从而增加了公司的销售成本，2014年公司销售新产品不再提供产品具体的安装服务，仅提供必要的安装指导，从而节省了部分材料成本。第二，2014年，公司新开发的自动清洗型油烟净化系统（BG24KAW-L、BG16KAW-L）、烫光机油烟净化系统（BG08K）等新产品毛利水平较高，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公司营业收入整体毛利率。第三，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材、电气元器件等，其中钢材、铝材占产品成本的比例超过了60%，2014年较2013年钢材价格同比下降10.69%，铝锭价格同比下降7.02%，从而减少了产品的生产成本，导致毛利率有所提升。第四，2014年，公司新厂房投入使用，更新了部分生产设备，加强了自动化程度，从而提高生产效率，从而进一步提高了产品毛利率。但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毛利率波动较大，未来是否能稳定保持较高的毛利率尚无法确定，公司存在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针对这一风险，第一，公司不断通过吸收行业国内外的先进技术，加强自主创新和研发投入，保持公司产品的优势，从而保持公司产品较高的毛利率水平；第二，公司将大力发展公司业务，加强市场开拓，提供市场占有率，保持公司业务的稳定提高；第三，公司将运用先进的管理方法来管理企业，将经营和生产过程中各个环节信息集成起来，以成本为中心进行控制，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进一步促进公司效益的提高；第四，公司将持续改进生产工艺，不断提供生产效率。

（五）成本核算不规范风险

2013年，公司财务基础较为薄弱，部分科目采用手工记账方式，成本核算未成体系，没有对公司业务的各项目进行独立精确核算，可能存在各项目成本归集不精确，从而对各项目的对毛利率的波动造成一定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2014年，公司通过了《采购管理制度》、《费用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安装EPR管理系统，并要求公司各相关部门有效执行，

建立了较为规范的成本核算体系，以保证公司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和成本管理的规范性。

（六）股权集中、内部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钱振清、冯亚东夫妇，两人直接和间接合计共持有公司 100% 的股权。公司股权结构单一，股改时间较短，三会人员和管理层对股份公司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需要加强学习。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不能有效践行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第一，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重要事项的风险评估、决策权限、审议流程等做出了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各项制度的要求运行，以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稳定性、公司治理的有效性。第二，公司拟在挂牌同时通过定向增发的方式引进外部投资者，未来公司还将通过对高管、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以降低股权集中、内部控制的风险。

（七）生产经营场地搬迁的风险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及房产转让协议》，将老厂区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房屋出售，并与受让方约定争取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共同办理完成转让标的过户所需的登记、权属变更登记及备案等手续。截至目前，老厂区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尚处于抵押状态，公司拟在办理过户手续前置换出上述抵押物。此外，公司已取得新厂区生产经营用地的土地证，而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正在办理过程中，预计近期可以完成。

截至目前，公司的搬迁工作已全部完成，公司的日常经营并未受到较大程度的影响。公司老厂区土地、厂房的过户以及新厂区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办理正在进行中，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尽管如此，由于老厂区的部分土地、厂房处于抵押状态以及新厂区的房产证正在办理过程中，如果上述过户手续以及房产证的办理不能完成，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安排了专门的人员办理老厂区过户手续和新厂区房产证，并在办理过程中与贷款银行、相关政府部门人员积极沟通。

（八）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正处于经济高速增长的时期，粗放型的经济增长方式伴随着大量的环境破坏和环境污染问题，环境形势日益严峻。国家先后出台加强环境保护的多项措施，加大了污染治理力度，促进了行业的繁荣发展，同时也加剧了市场竞争。

公司在行业已经经营十余年，有着丰富的市场经验。同时公司通过不断地技术创新和优质服务，在国内静电式空气净化设备市场中形成了较强的竞争力。但总体来说，公司所处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基本属于完全竞争状态。随着国家不断完善和提高各类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并加大污染治理力度，势必会导致更多相关企业的加入，市场的竞争将日趋激烈。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抓住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积极部署销售策略，积极拓展新客户。公司从市场出发，贴近客户，建立健全市场信息网，了解客户的愿望和要求，通过对市场进行深入而全面的分析，把消费者的需求作为技术创新的出发点和目标定位，充分挖掘市场的现实和潜在需求。同时公司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和新市场的开拓力度，积极调整产品结构。

（九）对税收优惠及政府补助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目前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征收。高新技术企业满 3 年后需要重新认证，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各类政府补助，分别为 580,145.13 元、1,474,157.57 元，公司未扣除所得税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35%、1.22%。由于政府补贴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无法持续取得政府补贴，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第一，公司对国家相关政策的出台和变更保持高度敏感性，对符合自身条件的税收优惠政策予以高度关注并积极申报，对已享受的税收优惠

政策实行正确的税务处理并努力维持；第二，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市场竞争力；扩大生产销售规模，提高盈利能力，减少对税收优惠政策与政府补助的依赖。

（十）专业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高素质的研发队伍与技术队伍对于公司的生存发展至关重要。通常行业内一名合格的专业技术人员既要熟悉产品设计制造，又要熟悉与之配套的软硬件技术、下游行业特性及对产品功能的特殊需求等，因此过硬的专业素质及丰富的产品经验二者缺一不可，如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则会对公司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将通过加强内部培养及外部直接引进的方式保留及吸引人才。完善对内部技术人才、管理人才的培养机制建立，为基层员工打开向上发展的通道，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及良好的职业发展路径，公司未来将推行股权激励计划，让核心员工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同时，在适当时机引入外部高素质人才，抓住环保行业的发展机遇，使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第五节 股票发行

2015年4月1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用做市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

一、拟发行股数

本次挂牌同时拟发行股份 3,600,000.00 股。

二、拟发行对象

本次拟发行的对象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蔡洪平、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易方达资产-广发证券-发达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聂光平、苏州汇生利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 月 21 日，注册号为：22240000001337；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4301-4316 房）；法定代表人：孙树明；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22 日，注册号为：440301103553444；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法定代表人：牛冠兴；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证券业务。

蔡洪平先生，出生于 1980 年 2 月，2015 年 4 月 28 日经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杨舍营业部开通了股转交易权限。

易方达资产-广发证券-发达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备案登记于2014年11月25日，初始销售日期为2014年11月19日至2014年11月21日，资产管理人为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人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汇生利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4月3日，注册号为320594000400994，主要经营场所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381号商旅大厦6幢1209室，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邵卫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苏州汇生利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认缴的合伙出资额为1,000万元，实缴的合伙出资额为500万元；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聂光平先生，出生于1963年6月，2015年4月17日经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余仙来中大道营业部确认为挂牌公司股票转让业务合格投资者。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法人机构、苏州汇生利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为实缴出资总额5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合伙企业，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易方达资产-广发证券-发达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属于资产管理计划，蔡洪平（股东代码为0142390070）、聂光平（股东代码为0080703300）已开立了股转交易权限，均符合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关于股东资格的规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主办券商以及做市券商，拟认购股份数量为1,600,000.00股，占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总数的44.4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做市券商，拟认购股份数量为500,000.00股，占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总数的13.89%；自然人蔡洪平拟认购股份数量为500,000.00股，占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总数的13.89%；易方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易方达资产-广发证券-发达汇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拟认购股份数量为400,000.00股，占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总数的11.11%；自然人聂光平拟认购股份数量为400,000.00股，占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总数的11.11%；苏州汇生利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拟认购股份数量为200,000.00股，占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总数的5.56%。

三、拟发行价格

本次拟发行的每股价格为拟定为不超过人民币 11.08 元/股。

四、预计募集资金金额

本次发行的预计募集资金金额拟为不超过人民币 39,888,000.00 元。

第六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钱振清 钱振清

冯亚东 冯亚东

冯贤 冯贤

王宜怀 王宜怀

吴广清 吴广清

全体监事签字：

陆慧 陆慧

冯晓东 冯晓东

徐刚 徐刚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钱振清 钱振清

冯贤 冯贤

杨柏顺 杨柏顺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郑光炼 郑光炼

项目小组成员： 郑光炼 郑光炼

黄瑞国 黄瑞国

刘 念 刘念

肖东戈 肖东戈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孙树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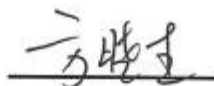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明德



经办律师： 方晓杰



胡 鹏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15年6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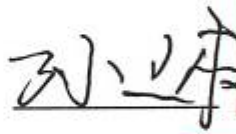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余瑞玉



签字注册会计师：孙卫权



蔡卫华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6月2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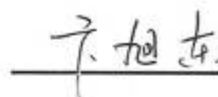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孙建民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小兵



卞旭东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